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

中
外
古
代
戰
史
卷一

陸軍大學印

陸大中外古代戰史講義

編纂大意

一、本校爲使學員明瞭中外軍學系統之淵源，以及戰略戰術思想之變遷，
兵器之進步，與夫築城之沿革等，而有斯編。

二、本史之範圍，以概述一八四零年以前之戰爭爲主。故對本國之戰役，
自黃帝涿鹿之戰起，至中英鴉片戰爭止；對西洋之戰役，自亞歷山大
之東征起，至拿破崙一世失敗止。爲與現代戰史有所區別計，則名之
曰「中外古代戰史」。各代紀元悉以公元爲準，以便有所比較。

三、本史所列舉之戰役，皆爲一戰之勝負，對國家或民族興廢存亡有關者
，或在戰略、戰術、兵器，築城上有所變異者。其他縱有良好教訓概
不取焉。

四、本史所取之史料，關於本國者，以史記，春秋，戰國策，通鑑爲主；

其他著作（例如最近出版之中國史綱等）爲副。關於西洋者，以日人伊藤政之助著之戰爭史，德人佛蘭慈著之殲滅戰，日人梅崎少佐著之拿破崙戰史，日人松村介石著之歐洲近世史爲主；其他參考書籍爲副。至於人名地名之發音，則以中學教科書，及亞光輿地學社出版之世界輿圖爲準。

五、本史爲使讀者容易了解及便於記憶計，於每一會戰之中附以要圖，以冀明瞭當時雙方之態勢，及當時進退之方向。但吾國以往地圖不完善，而註解者亦僅憑主觀不知採取客觀方法。是以本史陷於斷章取義者不免有之，希先進諸賢及讀者諒此爲感。

三三、七、一五、起稿

一一、一五、完成

三五、四、一五、修正再版

中外古代戰史卷一目錄

第一篇 總論

第一章 孫子之學說及其影響

第一節 我國兵法書籍之概況

第二節 孫子學說之要旨

其一、孫子之略歷

其二、孫子時代之國際及社會狀況

其三、孫子學說之現代解釋

第三節 孫子學說之影響及其勢力範圍

其一、孫子學說之影響

其二、孫子學說所支配之範圍

第二章 克勞塞維茨之學說及其影響

第一節 克氏學說未出以前歐洲之概況

第二節 克氏學說之要旨及其影響

其一、學說要旨

其二、克氏學說之要旨及其勢力範圍

第三章 軍學上是否能中西合流

第一節 孫子學說之黑暗時代

第二節 克氏學說之昌明時代

第三節 對於吾國未來新軍之展望

第二篇 中國古代戰史

第一章 黃帝涿鹿之戰

第一節 黃帝以前及其當時之民族分佈

其一、黃帝以前之民族分佈

其二、黃帝當時之民族分佈

第二節 淒鹿之戰緣起及經過

其一、緣起

其二、涿鹿之戰經過

第三節 戰後之武功與文治

第四節 黃帝所予吾人之教訓

第二章 商周放伐暴君之戰

第一節 湯伐夏於鳴條之戰

其一、夏桀之罪狀

其二、成湯之崛起

其三、鳴條之戰經過概況

第二節 周伐商於牧野之戰

其一、商朝建國之特質

其二、殷紂之罪狀

其三、西周之勃興

其四、牧野之戰經過概況

第三章 周代春秋戰國之戰

引言——西周發展之概況

第一節 春秋時代之戰

其一、周鄭繢葛之戰

A、戰爭起因

B、作戰經過概要及結果

C、春秋時代之城邑及軍備

(一) 春秋時代之城邑

(二) 春秋時代之軍備

其二、五霸之戰

A、中國境內諸種族之概況

(一) 大戎

(二) 北狄

(三) 羣蠻白濮百越

(四) 渤海系諸族

B、強權者腐心圖霸之主因

C、霸國與霸業

(一) 晉楚城濮之戰

甲、晉楚兩國建國之概況

乙、作戰經過之概況

(1) 晉師作戰之經緯

(2) 楚師作戰之經緯

(3) 戰鬥經過概況

(4) 戰役結果

丙、對於城濮戰役之所見

(二) 吳楚柏舉之戰

甲、吳楚交戰之起因

乙、作戰經過概況

丙、戰役結果

丁、對於本役之所見

第二節

戰國時代之戰

其一、孫臏敗龐涓於馬陵之戰

A、戰爭起因

B、作戰經過概況

C、戰役所見

其二、秦白起破趙軍於長平之戰

A、秦趙戰爭起因

B、作戰經過概況

C、戰役結果

其三、秦國統一天下

第四章 楚漢戰役

第一節 鴻門之會

第二節 彭城及睢水之戰

第三節 荆陽之戰

第四節 項羽之命運

第五節 戰役所感

其一、韓信敗趙軍於井陘之戰

其二、垓下決戰之概況

中外古代戰史

威鳳閣編纂

第一篇

凡生物爲生存爲子孫蕃衍，皆有避害趨利以圖發展之特性，其在暗中競爭而於表面保持穩靜壯盛者謂之和平；其在暗中優劣之局已定，而於表面現示激盪狀態者謂之鬥爭。因斯種現象在動物尤其在人類行爲上所現不者最爲明顯。故有人以穩靜壯盛之現象讚美人類行爲者，則曰人類天性愛好和平；亦有人以激盪狀態之現象指摘人類行爲者，則曰人類天性嗜好鬥爭。

實際以上二說皆犯偏頗不合自然之理。蓋生物之特性既有避害趨利以圖發展之自然現象，則一切自無愛好與嗜好之分，換言之，所謂和平與鬥爭，皆係生物爲生存所採取之一種方式，依環境良好與否決定其取捨，並非一成而不變者。不僅人類如此，即一切生物亦莫不受斯種法則所支配。

和平與鬥爭既爲生物界中之自然現象，故人類社會永爲一治一亂循環之局。因爲鬥爭局面逐漸擴張而爲戰爭局面，故二人格鬥技能漸進而爲指揮羣衆作戰之藝術。於是所謂「兵法」，「大戰學理」等指導戰爭理論乃應運而出。在我國之孫子兵法支配軍事指導者之戰爭概念約二千三百年，範圍幾佔亞洲全部；在西洋之德國克勞塞維慈所著之戰爭論，支配軍事指導者之戰爭概念約一百一十年，其支配範圍已佔世界全部。最近英美兩國軍事界盛讀孫子兵法，故孫子學說亦在普及全球之勢。茲擬將該二氏之學說要旨及其影響分述如下：以爲本史之卷首語焉。

第一章 孫子之學說及其影響

第一節 我國兵法書籍之概況

我國自黃帝以武功立國，中繼以湯武革命，下迄春秋戰國，戰禍頻仍，連年不息。因此產生許多倡論兵法之書。漢書藝文志兵書略中所列者，

自吳孫子齊孫子以下凡五十三家。迄今已不知增添若干數目，若與現代世界列強比，則尙然落後之感。不過彼所注重者爲現實我所倡言者爲理論，是以我終不免有迂闊之嫌耳。

我國兵法書籍既有所述之多，然矩矱可守者，僅有孫子，吳子，司馬法，李衛公問對，尉繚子，黃石公三略，太公六韜，七書。舉凡治國治兵之道，行軍戰陣之法，本末兼賅，奇正悉備，後世用兵者，莫不宗之。宋元豐中，尊爲武經，頒列黌宮，以之試士，沿及明清，裨廿相仍，守而勿替。惟國人於此七書中，尤喜研讀孫子。是以對於孫子註解特別詳繁，且執筆者不乏知名之士。

第二節 孫子學說之要旨

其一 孫子之略歷

孫子名武齊國人民。伍員（子胥）荐之，以兵法見吳王闔臘，試以婦人

行陣，闔廬知孫子能用兵，遂以爲將。西破強楚（參閱第二篇第三章），北威齊晉，顯名諸侯，皆爲孫子之力。後見闔廬荒淫無度，辭官歸齊，遂隱不仕。

其一 孫子時代國際及社會狀況

孫子在吳爲客卿之時，正是魯國陽虎施行獨裁政治，孔子由齊返魯之時代。當時所謂諸夏文明之邦，外則屢受東夷，山戎，北狄，羣蠻，百濮之交侵，內則有互爭霸業之磨擦，已到紀綱紊亂，倫常失序，民生凋弊，奸偽日甚之境，惟因鍊鐵技術進步，不僅將鐵器普遍應用於耕種，且以之大量製造新銳之武器。此時惟能大量生產鐵器者，即爲戰爭中之制則者。

故孫子初仕於吳之際，據吳越春秋所載，吳王闔廬已使用三百人鼓風之大冶鐵風箱施行鍊鐵，並有鑄劍名師干將莫邪夫婦在吳國鑄劍，其整軍經武之熱烈，由此可以想見。至於當時各國之軍制，則爲徵兵制，爲便於兼併

戰爭之進行，對於農民皆有嚴密之軍事組織。如在晉，齊兩國則有軌里連鄉之制；在鄭據即唐卉有伍。一旦有事，則舉國皆兵，此時之戰爭，尙以車戰為主，不過動員人數已較以往龐大數倍。例如春秋初葉動員人數最多者不超過車六百乘，及至吳伐楚之時，吳國動員人數為三萬人，而楚國動員人數則為二十萬。假設以左傳「以什共車」之語計算車數，則吳出動之車數為三千輛，而楚國之車數則為二萬輛。若以當時之人口及經濟狀況與現代比，則謂之「全民戰爭」亦未嘗不可。

其三 孫子學說之現代解釋

孫子學說雖倡始於距今二千四百年之前，但彼時之國際及社會狀況大致與現今無甚出入，所差者僅造兵之技術古今不同耳。故以現代之軍事基本觀點解釋孫子兵法，決無牽強附會之弊，茲釋其學說要點如次：

甲、孫子主張「國家至上」，因之要求「軍事第一」。但為求慎重將

事計，主張廟算決勝並慎審選將，故以計篇爲首，又爲求確獲勝利計，獎勵奇襲，所謂「攻其無備，出其不意」者是也。

乙、孫子主張速戰速決，因之要求「役不再籍，糧不三載」。換言之，出征之人不必延長服役年限，或不必再施補充。糧秣僅以攜帶及攜行份數即可結束戰役，不必再由兵站基地施行補充。故將作戰篇列於第二。

丙、孫子主張不戰而屈人之兵，縱不得已用兵，亦須施行野戰。故詳舉攻城之害，並列舉狀況判斷之之重要性及其利害。是以將謀攻篇及軍形篇列於第三第四。

丁、孫子主張以包圍攻擊戰勝敵人，故要求於態勢上佔據有利形勢，希望戰鬥時以正合以奇勝。因此將兵勢篇列於第五。

戊、孫子主張力求先制，並時時確保主動地位。因此要求奇襲，並堅決主張避實擊虛，以期於決勝地點集中優勢兵力。但爲求作到奇襲計，一

再要求爲指揮官者注意空間時間之計算。故將虛實篇列於第六。

己、孫子主張穩打，相機而動，適可而止。因此要求不妄貪功，不輕逐利。故將軍爭篇列於第七。

庚、孫子主張臨機應變，勿墨守成法。因此要求多講實用，少講理論以達「運用之妙，存乎一心」之至境。故將九變篇列於第八。

辛、孫子主張當接敵時應警戒週到搜索嚴密，並時時注意敵人所處之地形及自己前方之地形，以免爲敵所乘，而自己隨時可以有利之態勢打擊敵人。故將行軍篇列於第九。

壬、孫子主張爲指揮官者當決心未定之前應絕對注重地形險易以及交通狀況諸因素，故將地形篇及九地篇列於第十，第十一。

癸、孫子主張以雷霆萬鈞之力並佐以驚心動魄之聲勢，摧破敵之戰意。要求可能時施行火攻。據吳越春秋所載，越大夫范蠡曾造砲以攻吳。孫

廣曾有雷砲之發明，想亦不外本此原意而設。是以將火攻篇列於第十二。以上十二篇之外，孫子並主張無論平戰兩時，須注意諜報之運用。因爲諜報如果良好，可以達成：「速戰速決，奇襲，先制」等種種有利之要求。縱因運用諜報化去若干金錢，亦不可稍存吝惜之念。蓋動員後一日所費之金錢，不知較此更多幾十萬倍。基於以上觀點，故將用間篇列於第十三，亦爲孫子最關心之一着也。

第三節 孫子學說之影響及其勢力範圍

其一 孫子說學之影響

孫子既以上述之十三篇呈獻吳王，並於前五百零六年以三萬擊廿萬大破楚師，但其名並未顯於諸侯。故其學說亦未受衆人重視。又歷一百餘年，其孫孫臏仕齊，以此學說戰勝魏國，遂使孫子之名大顯於世。凡戰國時代及其以後之名將，皆本孫子學說指揮作戰，故所用之戰果亦偉烈輝煌。著

據孫子兵法十家註敍錄所載：則戰國，秦，漢時代諸名將皆常引用孫子兵法語，以答當時或者之間，其影響力之大可以想見。前三〇七年趙武靈王毅然決然採行胡服騎射，以利防守，是否係受孫子學說影響不得而知，但廉頗之指導作戰則一本孫子學說，至於馬服君趙奢（括之父）之成名，亦係由孫子學說得來。故趙武靈王之胡服騎射或即受孫子虛實感動所致亦未可知焉。

及至唐初秦王李世民本九地篇中「卒然常山之蛇也，擊其首則尾至，擊其尾則首至，擊其中，則首尾俱至」之說創設蛇陣，因之屢破其敵。後即帝位常語其勛臣曰：「朕戰勝強敵之法並無特技，僅能乘敵之隙而已。故朕之佈陣也，常有奇正。以奇爲正，使敵視以爲正，則吾以奇擊之；以正爲奇：使敵視以爲奇，則吾以正擊之，混爲一法，使敵莫測，茲最詳矣。」除此之外，各代開國之君以及立功之將皆本孫子學說以戰勝其敵。

縱不大勝，亦無招致大敗者（誤解與錯用著例外），故孫子兵法迄今巍然獨立，無有人敢批評其不合時宜。蘇老泉曾云：「孫子十三篇可以二字盡之，曰『簡切』而已」。是以當茲二十世紀科學昌明，武器日新月異之際，孫子學說猶能屹立而不搖者，蓋有由也」。第一次

其二 孫子學說所支配之範圍

孫子學說之影響於人者，既深且久，故其所支配之範圍亦既大且廣。四向傳播幾及亞洲全部，是否會由匈奴及成吉思汗帶往歐洲不得而知，但日本及緬越，暹羅（今稱泰國）等國，迄今猶本孫子學說，日有發明，時有成就，則確爲事實。最近據報章所載，英美兩國軍人正積極從事研究孫子兵法，且讚爲萬古不朽之武經。其來日之發展景況，亦可以預卜，國人嘗有稱孫子爲武聖者，不亦宜乎？

第一章 克勞塞維慈之學說及其影響

克勞塞維茲所著之書曰戰爭論，普魯士本之屢克強鄰，雄視世界。各國競相翻譯，至今聲價未衰。特分段述其概況如次：

第一節 克氏學說未出以前歐洲之概況

歐洲自古即無良好徵兵制度。即在羅馬極盛時代，亦倣希臘制度以士兵爲一特種階級（史稱公民），子孫世襲，永永勿替，降至末期徒有兵名而無兵實，不得已而採取傭兵制，且此種傭兵多爲外國人（日爾曼人）充當，故傭兵發難，而西羅馬國遂亡。時在四百七十六年也。自此以後，各國仍採傭兵制，故常因欠餉而起叛變。不久又有一種組織，專以替各國作戰爲業，各國亦有利用之而行其掠奪政策者。不過此種職業性之軍隊，向以優厚待遇爲志，故所給僱傭者之成就甚微。各國除萬分不得已外，恒不用之。

及勃蘭登堡侯爵菲得利第一自稱普魯士王，始創募集本國人充志願兵

之制，於西班牙王位繼承戰頗立戰功，乃爲世人知所重視，且其王位亦於烏得勒支和約中得列國承認，實爲至大之收穫也。至其子菲得利威廉一世，勤奮尚武，首創業務教育於全國，冀得優秀之戰士，結果甚爲美滿。至其孫菲得利第二世遂雄飛歐洲，儼然於北德稱霸，即世稱之菲得利大王是也。然大王之世，武功確乎偉烈，惟對於戰爭理論上尙無十分成就。因爲彼時雙方作戰形同角力而向以力奪，而不以智取。雖大王因所處地位（內線）及勢力關係創行持久作戰，但亦認爲暫時苟全之計，並非經常之策。及一七八六年大王宴駕，而普魯士強盛之名依然未衰。

及至一七九六年拿破崙一鳴驚人，頓使歐洲舊日軍事觀念，爲之一變。卽法國施行徵兵制，每次戰鬥後卽有新兵之補充，而他國則否；法國因有優勢之力，且採用縱深戰術，故每戰必勝其敵，而戰敗國雖心卑之，然因軍隊已破不成軍，不得不委屈求和。是以拿破崙稱霸期中，其戰敗國不

久即再行表示敵意者，即係由此而起。至一八〇六年秋，普魯士爲維持祖先英名爲確保自己主權，毅然向法國採取敵對行動。拿破崙未待普軍集中完畢，即開始作戰，故於耶拿，奧斯達德兩地各個擊破普軍，並繼之以猛烈追擊，完成殲滅勝利，迄一八〇七年七月普王不得不締結的爾西特條約以和（參閱第三篇第六章）。該條約中最苛者，爲普國軍，被限制爲四萬二千人。素稱以武立國之普魯士，今竟受素不聞名的後起之秀打倒，自然非普人所能忍受者。於是學者紛起，組織所謂盛德之會擔任救國工作。學者斐希特則大聲急呼，促普人速醒。軍人夏倫霍斯特則於一八一〇年創設一所戰事學校，以教育改正高級指揮部及其參謀人員之弱點，並對墨守菲得利大王橫隊戰術之成法者亦於說理教育之下，完全予以糾正。其所用之教程。並非現下常用之教程及典範令，乃係戰史專門。彼等討論戰史中各有名領袖之決心是否得當，並討論各種戰役經過，體驗戰場中常常所發

生之特別狀況。於是夏氏將以往可憐之軍官教育，一變而爲真實之學校，從此遂爲兵學研究史開一新紀元。該戰事學校即現今之柏林陸軍大學是也。

此學校成立後，遂使普魯士軍隊改頭換面，由呆板性戰法一變而爲靈活性戰法，及至一八一三年同盟軍又開始對拿破崙作戰，此次戰役使拿破崙四十萬大軍喪失於中歐戰場，最後拿氏不得不狼狽而退，一八一四年四月竟遭放逐，皆爲戰事學校所收之佳果也。

當普軍由慘敗而奮勉，已有如上述成就之時，（一八一三年），而拿破崙以下之大將，係毫無獨立指揮作戰之能力，例如一八一三年九月間，拿氏知北方柏林方面喫緊，乃派勇將芮大將星夜赴援，自己擬隨後繼往。但突得芮大將於德尼維茲失敗之消息，不得不承認伊自己以下之大將，俱是一勇之夫，不堪獨當一方面之任，並云：「余擬將軍事原則著爲一

書，俾一切軍人皆能了解，并使戰爭能與其他科學有同樣研究之可能」，蓋拿氏麾下之大將皆來自平民階級，所受之社會教育皆不充分，二十年來轉戰之經過，彼等遂得有良好之戰鬥經驗，是以雖在槍林彈雨之下，亦能振作精神，指揮兩三萬軍隊，以完成拿氏所授之任務，但使其離開統帥，則頓感一籌莫展矣。

第二節 克氏學說之要旨及其影響

其一・學說要旨

克勞塞維茲因志在對法復仇，故專以研究拿氏戰法為務，曾於一八一二年投効俄軍參加抗法之役，及至一八一五年再參加滑鐵盧之役，彼自此以後，即長期擔任柏林戰事學校校長之職，迄一八三一年十一月十六日逝世，享年五十有一歲焉。

克氏逝世時遺有其一生對於戰事檢討之各種手稿一全集，既未整理且

未確定最後形狀，克氏曾在原稿上標註以下之語：

「余死後，所遺關於此等戰爭指導之草稿，乃余異日所欲著述戰爭論之基礎……第一卷至第六卷雖經繕正，但尚欠安全之體系，須大加改訂方可，其已完全成篇者，僅第一卷第一章而已。第五卷不過一種腹案，第六、七、八卷卽守勢，攻勢及戰爭計劃之三卷，略具規模而已……要之，本稿尚賴補充潤色之點尚多，然其間所論列之原則，皆予歷久之經驗，考究並採錄名將之言行而來者，依此至少可以窺知戰爭之真相」。

依上列之遺言，後人整理共爲八卷，第一卷論戰爭本質，第二卷論戰爭理論，第三卷論戰略，第四卷論戰鬥，第五卷論兵力，第六卷論守勢，第七卷論攻勢，第八卷論戰爭方略，其要旨大概如次：

「在戰爭開始時，吾人心目中只有一個最大之作戰目標，吾人只有二

個用獅搏兔之方式，集中全部力量，全部智慧，以期達到一個有決定性的戰鬥之規則。吾人只有一個技巧，就是設法使此一戰鬥，成爲具有決定性的一次戰鬥，猛擊以後，再繼以猛進，繼續不止，直至敵人完全敗北而後已」。

其二· 克氏學說之影響及其勢力範圍

克氏之著作，在德意志已成爲一權威讀物，並且須在彼之著作中，始能尋出普魯士軍隊作戰所根據之原則，彼在戰爭論中所討論者多偏重於戰略，甚少及於戰術問題，是書爲彼對於戰史多年研究之成果，尤其爲對於拿破崙戰爭檢討之結晶，故由柏林陸軍大學爲之註解，爲之宣揚，以後就以之作爲一八六六年對奧，一八七〇年對法作戰所根據之基礎。吾人皆知是二役皆由普魯士軍隊獲得輝煌之勝利，且普魯士王一躍而爲德意志大皇帝，使世人咸讚美普魯士軍隊爲天下之強者不已。捧勝斥敗爲人情之常、

勿足怪也。

普奧普法兩役結束不久，世界各國皆爭先恐後採取普魯士之教育方式，除俄國已於一八三二年設立與普國性質相同之參謀大學外，意大利則於一八六七年在都靈創立參謀大學，日本於一八八二年聘德人訓練新軍，同時亦成立陸軍大學，奧國於一八七五年創設陸軍大學，法國則於一八七八年步奧人之後亦創設陸軍大學，聲勢所及，奄有全球，實使人神爲之往，氣爲之奪，普魯士軍隊儼然居於世界陸軍領導地位。吾人應知世人所見者以爲普軍之強係在其陸軍大學成績斐然，故爭相模倣，但殊不知普軍之強以及普軍陸軍大學之優，實在其有真正靈魂，其靈魂維何？即克凡之戰爭論是也。

第三章 軍學上是否能中西合流

第一節 孫子學說之黑暗時代

吾國之孫子學說自紀元前六世紀末創立，至紀元前四世紀初大發光明，從此代代相承，約有二千三百年之久從未失掉信仰，吾國歷代開國之君，以及對抗異族侵略之民族英雄，亦真不以此爲殺敵致果唯一之靈符爲自己生命唯一之保障。是故若舉孫子爲東方軍事學派正統之鼻祖，則亦無人肯出頭加以非議，蓋事實俱在，無瑕可攻也，但自鴉片戰後開始，吾國手持鳥槍身着號坎之兵，竟被英國海上戰艦，登陸之兵，打的落花流水，望影而逃，此時避實擊虛擊不動，以逸待勞守不成，結果不得不走之逃之，換言之對孫子兵法之信仰發生動搖，及至一八九四年甲午之役，吾國陸海軍再以敗聞，於是對孫子學說完全撇棄，乃爭聘英法德各國軍人教授洋操，學習典範令，好似僅如此即可以圖强者，至一八九八年創武衛軍（五軍）倣德軍編制，統由德人擔任訓練，至一九〇二年更編成常備軍九鎮，迄一九〇四年再劃分新軍區，自近畿至各省擬成立三軍六鎮，至一九〇五年

日俄戰爭俄敗而日勝，於是吾國亦成立陸軍大學，延聘日人担任教授，從事造就統帥及高級幕僚，以冀使軍事水準向上，俾國家列於強國之林。詎知由創辦迄今已歷三十九年，而吾國從未產生一確定且真實之軍事主義，致使建國標準以及裝備程度恆不能有所遵循，良可惜也。

第二節 克氏學說之昌明時代

柏林戰事學校自一八一〇年創立時起，及至一八二三年改爲陸軍大學後，均不斷加以改善，但始終保持其兵學最高學府之地位，並保持其原始使命，即將戰爭中最高之學理，灌輸於所有軍隊之若干軍官頭腦中，使之將來可以勝任軍中最高階級之職務，該大學歷屆校長中對於校務改進最厲者，乃爲一八六八年之波克將軍及一八八八年之毛奇大將。波克將軍所建立之教育方法及其原則，其中有若干條，實值吾人在此一述，俾作改善教育之參考。

一、設法多方訓練各軍官，使其能有主動之能力，俾在其一生中將其所學之理論，應用於實際能力之上。

二、在戰爭時事實追隨理想，行動追隨言語，實際追隨理論……

三、在科學理論與指揮技術之間，雖然有一不可超越之深淵，但教育方法應該使學生得一種越此深淵之法則，唯一方法則為多方實習……

四、在學年之後期，學生應該在教官指導之下，實際練習將其所學應用於其一生所能偶然間遇見之各種事件中。於是學生即可漸漸養成既準確且巧妙運用其所學之技能……（即要求多作應用之意，編者）此法可使各軍官意志更為堅固，此可達到陸軍大學所要求精神上目的（相信自己並相信他人之意）之標準。

因為學者感覺自己所學最為準備，並且相信在最意外之環境中亦

有巧妙迅速行動之能力，於是遂令意志最薄弱之人亦能在最困難環境中有下堅決意見，以及使其實行之能力……

五、軍隊中愈缺乏實際作戰之經驗，愈應需要研究戰史作為訓練之基礎。

六、縱然戰史不能代替作戰之實際經驗，但至少亦可能為作戰經驗作一個初步之預備工作……

七、在承平時期，戰史可以作為訓練作戰之實際方法，並亦可以確定作戰技術上之原則……

八、戰史可以認為是作戰方面一切有用知識之直接來源，吾人應確信之。

迄毛奇大將任校長時，彼亦有一種改革方案，原則上與波克將軍同，但對於作戰之真似研究更加強其成份。此種研究大多數依然由拿破崙戰爭

之各次戰役中尋求結論，對於軍隊之訓練亦設法從此種研究上尋出合理方案，對於軍隊之思想益使其絕對的統一。於是始能使所有之參謀人員於同一環境內有同樣之感覺，由此姑可能產生軍隊行動之統一性。

德國軍人因為平時教育注重戰史之研究，故於戰時所遭遇之惡劣狀況，皆好似早已預知有此，故能於沉着之中作合理之解決，由此實際之中再追求理論，故能於每一戰役結束，即可提出類似戰史性質之戰鬥詳報，並附帶所見，俾作下一次改善之用，德人對此業已成爲習慣，故能於風雨飄搖之中（即一九一八年後）再建立新軍，良有以也。

第三節 對於吾國未來新軍之展望

吾人對自己祖先所傳之寶貴典則——孫子學說失掉信仰已如前所述，而光陰荏苒迄今恰爲一百零四年，吾國自強之士，雖想接收西洋新發明之法寶，擬對舊式國軍行一改頭換面之工作，但手術不良，變成了四不相，使

用最新式之武器，採用十九世紀末葉之戰法，對自己祖傳典則不信任，對西洋法寶——軍事教程不敢用（因為無祭寶之咒語——戰史研究），不知究竟用何種方法始有效，是以終日徘徊歧路而莫知所從，然吾人之敵人竟來幫助吾人答解此困難問題。

感謝東隣強敵給吾人重開闢一自新之路，彼挾其革新之武器，高深之戰爭理論，精嫻之技術，企圖征服吾國。吾人突遭此巨變，自然常感力莫能支之苦。然吾忠勇國民竟以前卜後續之犧牲精神換取持久之時間，終使國際局面發生轉變。此種成就所付之代價雖然過鉅，但確予吾人以新自信心，不啻對吾人生命上再加以新保障力。敵人則鈍兵挫銳，屈力殫貨，列強乘其弊而起，正證明吾祖先所貽留者實爲金簡玉典，放諸四海而皆準。百世以俟聖人而不惑者也。東方戰局已經於一九四五年八月結束，當前形勢，正在嚴密監視投降之諸國中，吾人此後應本此八年血戰之經驗，從新研

討吾祖先所貽留之典則，恢復傳統性之信念，俾作爲吾國建設新軍之靈魂，再以東方軍學先進者之資格，立於世界列強之林，共維持世界之秩序。

自吾最高統帥常以孫子學說證明敵軍行動錯誤以來，英美軍事學者以及社會學者，亦提高其不斷研究孫子學說之興趣，據近一、二年間報端發表以及各種雜誌所載，英美人士對孫子學說已有深刻印象，認爲較克勞塞維慈之學說又簡明又確切，並且孫子能包含克氏學說全部之要義，而克氏恐有不能之感云云。諸君如以普魯士軍事教條風靡全球之情形衡之，則此段記載當然確屬事實。夫孫子學說係綜合黃帝以下迄春秋初葉各戰役之教訓而成，故戰役多教訓多而其立論比較近似真實性，是以能歷二千餘年而不減其聲價。克氏學說雖僅以菲得利大王戰役以及拿破崙戰役推演而成，但既係採取近代科學治學方法作研究，又係近古中所發生之事件，故亦能保持其永久不滅性之真價。時機至矣，兩大學說合流即在目前，普魯士之

強保在耶拿失敗教訓之下養成堅毅精神，「中華民族亦必能在強敵壓境之下，恢復以往之自信心也」。第二次

第二篇 中國古代戰史

呂氏春秋蕩兵篇有云：「兵所自來者久矣，遞興遞廢，勝者爲長，長則猶不足治之，故立君，君又不足以治之，故立天子，天子之立也出於君，君之立也出於長，長之立也出於爭」。由是可見，國於天地，必有與立，其所立者何？曰武功與文治而已。蓋武功可以開創保衛，文治可以建設，闡揚，設二者祇有其一，則國祚必不永享，縱覽史乘，殆成公例。

吾中國民族自有史以前即雄踞東亞，歷五千年尙能屹立而不滅，且已集各族爲一體，熔各族文化於一爐，追本溯源，實爲黃帝武功文治有以致之。茲當敍述吾國古代戰史之際，擬由黃帝涿鹿之戰說起，次集一朝代或一民族於一戰之下而定其興廢存亡者，草爲是篇。

第一章 黃帝涿鹿之戰

吾國民族國家之正式成立，實始於黃帝之世，其唯一可記者，則爲作

戰。據史記五帝本紀所載，黃帝世之作戰，大致分爲三個階段，其一，爲平定互相侵暴之諸部，其二，爲擒蚩尤（即涿鹿之戰），其三，爲四征不庭，論史者常謂漢族之永奠中土，基於帝之擒殺蚩尤，設涿鹿之戰，黃帝失敗，則五千年來泰東史事將全改觀，亦未可知，是則黃帝之功亦偉矣哉。然吾國自鴉片戰後，民族自立自存之信心完全喪失，對吾祖先所遺留之光榮歷史亦抱懷疑態度，於是西人乘機而起，臆造各種學說，以冀推翻吾祖先所創造之燦爛文化，尤其對於中華民族之來源，咸云來自西方，其目的何在亦可推想而知，蓋不外揚白種抑有色民族而已。但神明帝胄之子孫不能永久被人誣蔑，幸於一九二六年周口店之「北京猿人」出現，始予臆造中國人種外來說者以致命之打擊，茲當敘述黃帝涿鹿之戰之際，擬將黃帝以前及其當時之民族分佈加以概述，其次再言本戰。

第一節 黃帝以前及其當時之民族分佈

其一 黃帝以前之民族分佈（參閱附圖第一其一）

據中國史綱所載中國傳說中之有巢氏，燧人氏，所至伏羲氏之神譜時代，北京猿人之族類，即用石頭與木棍武裝自己，開始人類原始之生活。其活動範圍即在現今之渤海（古爲內海）附近。例如鄂爾多斯西南一片沙磧之地，正是黃帝之祖先生生不息，子孫延續之所。因爲當時水草茂盛適於人類居住。

及至伏羲時代，渤海之水逐漸涸竭。嚴寒之氣候，逐漸變爲和暖，因之生存於該時代之古生物羣，大部趨於死滅，僅剩一部古生物以變種而繼續存在。於是現代生物羣繼之以起。至於生存於該地之原始人羣，遂因此失去魚類與肉類之供給。爲求生存，不得不離開其幾十萬年之故鄉，走向新的世界。中國歷史上之民族乃由此形成：

(一) 流浪於內海東南之原始人羣，逐漸向河北平原之北部移徙，由易

水流域，至渤海沿岸爲其活動範圍，成爲後來殷族之祖先。是族之文化遺存，係以黑陶與卜骨爲其特徵。

(二) 流浪於內海東北之原始人羣，沿黑龍江而東，到達今日遼東半島之北部，成爲後來東夷之祖先。

(三) 流浪於內海西南鄂爾多斯一帶之原始人羣，亦開始遷徙，有一部分沿黃河而東下，走向山西河南交界處一帶，是爲後來東夏之祖先。另一部分溯黃河而西上，走向甘肅青海交界處一帶，是爲後來西夏之祖先。東夏後來又分化爲諸羌，而分佈於中國之中原，西夏後來又分化爲諸羌，而分佈於中國之西北。是族之文化遺存，係以鼎鬲與彩陶爲其特徵。

(四) 流浪於內海西岸阿爾泰山東麓一帶之原始人羣，此時向西南移徙，越過天山缺口，走向今日之塔里木盆地，成爲後來西域諸種族。

之祖先。

(五) 流浪於內海北岸一帶之原始人羣，有一部分北徙於貝加爾湖周圍，成爲今日韃靼之祖先。尚有一部分始終徘徊於荒廢故鄉而不去者，是爲後來中國史上所謂北狄之祖先。由於上述之大遷徙，於是北京猿人之族類，遂布滿於中國之北部，而中國歷史之活動範圍，亦由此獲得廣大之擴張。中國史綱之著作者翦伯贊先生稱此系統之人種爲「蒙古高原系」人種云。

當蒙古高原系之人種大遷徙之時，另有稱爲南太平洋系之人種，亦因氣溫驟變。失去食糧之供給，爲求適於生存之地，由南太平洋出發，沿馬來半島海岸向北推進，達到中國南部。於是中國南部亦始有人種。根據新石器文化遺址之分佈，該人種似由兩條路線侵入中國。其一支似由緬甸或越南西部到達雲南，後來會北徙進入四川。是爲後來西南夷之祖先，亦即

合爲東族苗族之祖先。另一支似由越南沿今日之東京灣海岸，進入中國之東南沿海一帶及長江流域，其前鋒甚至到達台灣國琉球，乃至日本，是爲後來百越之祖先，亦即今日僑，獠，及海南島之黎，台灣之番等族之祖先，是族之文化遺存，係以刻文陶，爪形石斧及大石環爲其特徵。

其二 黃帝當時之民族分佈（參閱附圖第一其二）

黃帝當時之社會，已爲母系之氏族社會，南太平洋系人種，教民藝五穀，察源泉甘苦之炎帝神農氏已傳至第八代。前所謂由鄂爾多斯遷徙之夏族已創造新石器之文化，一方面諸夏之族爲求良好牧場及獵場逐漸向東南移徙，另一方面南太平洋系人種中之一分支（即今日苗族之祖先）要爲求甘泉及可耕之地從西南烈山焚林逐漸向中原移徙。於是此兩系人種，在中原發生接觸，因爲雙方之生活方式不同，經濟利益互相妨害，遂使感情逐漸惡化，因而武力衝突自難倖免。故黃帝與蚩尤之戰，乃於焉以起。

第二節 涿鹿之戰緣起及經過（參閱附圖第一其三）

其一 緣起

紀元前二千七百〇一年頃，有熊國君少典氏之妃曰附寶者，見大電繞北斗樞甲星光照郊野，感而成孕，第二十五個月於軒轅之邱（今河新鄭縣）產生一子，因名軒轅，而姓公孫。

軒轅去而神靈，弱而能言，幼而徇齊，長而敦敏，成而聰明，與一般人大不相同，因為該族係以熊爲徽號（子名圖騰），故軒轅號，熊氏；因為長成嫋於姬姓氏族（當時男子出嫁），故又以姬爲姓。

軒轅之時代南太半洋系之神農氏世衰，諸侯互相侵伐，暴虐百姓，而神農氏弗能征。於是軒轅爲恢復夏族聲威及便於本氏族之經濟政策，乃習用干戈，以征不享（不聽命者）。結同諸侯咸來賓從。惟有神農苗裔之號蚩尤者，憑藉族衆兵利最爲暴，莫能伐。該族且利用此機，舉族由洞庭湖附

近出發，渡漢水北進，不久佔領黃河流域附近之空桑城（今陳留縣南），遂城守而守而據是地。

神農氏第八代帝榆罔（以曲阜爲首都），見諸侯攜貳，大感不滿，於是秣馬厲兵，欲侵凌諸侯。諸侯益叛之，咸歸軒轅。於是榆罔軒轅間之衝突，乃成不可避免之形勢，祇有些微機緣，便能即時爆發。

但軒轅自感以游牧之氏族，在經濟方面終難敵農業生產之氏族，於是乃修德振兵，以行備戰。

一・所謂修德事項者：

- 甲・治五氣：測驗寒暑濕燥風，以正四時。
- 乙・藝五穀：試種稻黍麥菽稷，以裕民食。
- 丙・撫萬民：收容前來避難之百姓，以儲兵源。
- 丁・度四方：經土設井以塞爭端，立步制敵，以防不足。

二、所謂振兵事項者：

教以熊羆貔貅虎爲徽號之六族，實行軍事訓練。

及以上之準備大體完成，遂與榆罔揭開戰爭序幕。當時軒轅究採何種作戰指導方針，不得其詳。但由其作戰經過中，亦可窺知一，二，即初戰於河南，再戰於河北，最後決戰於阪泉之野（今河北保定府清苑縣），總計三戰，然後得其志。若以空間（約退却六百公里）計算三戰之戰績，則亦爲艱辛備嘗之惡戰焉。不過軒轅終能戰勝其敵，使夏族及新近歸撫之異族免除榆罔侵凌之苦，是爲諸戰中最大之收穫耳。

其二 淹鹿之戰經過

蚩尤姜姓，炎帝神農氏之後，共有八十一族（史稱兄弟八十一人），皆隸屬於蚩尤一人指揮之下。於是彼恃其勢力雄厚，乃養成好兵喜亂之習性，作刀戟大弩，以暴虐天下。昔日雖以軒轅之強，對之亦不敢有所作爲，

因為彼益信天下無敵。茲見神農氏被滅，彼立感唇亡齒寒之苦，遂以報仇復國之志，由空桑提兵北上，擬與軒轅一決雌雄。

蚩尤戰勝榆罔之時，原擬令全軍復員，施行戰後之諸般利民建設。詎知蚩尤無端用兵相逼，致使一切預定皆成畫餅。於是爲斬草除根，永絕後患計，乃徵諸侯，與蚩尤戰於涿鹿之野（今河北涿州）。惟蚩尤能作大霧，軍士昏迷，莫知所向。軒轅乃造指南車以示四方，遂擒蚩尤戮之。南太平洋系之民族乃復向南方退却，黃河流域，遂永爲蒙古高原系人種所有。但南太平洋系人種，亦非一戰即能擊滅者，自黃帝以降，直至堯舜禹時期，尙與夏族頑強頑，雙方互戰，史不絕書，九黎三苗實爲該時夏族之硬敵，由舜崩於倉梧之野，禹崩於會稽之山，可見一般。不過南方氣候溫熱，民族健康欠佳，又因物產豐富，生活容易，終養成苟安習性。是以自三代以後，却失去與中原爭霸之志。雖百越在夏族句踐領導之下，一度

使中原大驚失色，然如暴花，一現便萎，從此以後再無爲中國之大患者。現今僻處於西南東南叢山峻嶺中，以度其日出而作日入而息之歲月，良可哀也。

若蚩尤能悟佳兵不祥之理，修德以安百姓，振兵以防不測，待時而動，乘機而發，則中原主權，充落於何族之手，當時實爲疑問，惟其好兵喜亂，行動輕舉。初期雖能稱雄於一時，結局終爲好整以暇，謀而後動之軒轅所擊敗。致使身首異處，子孫式微。如蚩尤者，可爲吾人之龜鑑也。

第三節 戰後之武功與文治（參閱附圖第一其四）

軒轅自涿鹿誅蚩尤還，天下諸侯共尊爲天子，以代神農氏治天下，因其有土德之瑞，故號曰黃帝。天下有不順者，黃帝從而征之，平者去之，披山通道，未嘗寧居。東至於海，登丸山及岱宗；西至於空桐，登鷄頭；南至於江，登熊湘；北逐葦粥，合符釜山，而邑於涿鹿之阿。遷徙往來無

常處，以師兵爲營衛。

官名皆以雲，命爲雲師。置左右大監，監於萬國（畫野分州得百里之國_{萬國}），萬國和，而鬼神山川封禪與爲多焉。獲寶鼎，迎日推策。舉風后，力收，常先，大鴻以治民。順天地之紀，幽明之占，死生之說，存亡之難，播百穀草木，淳化鳥獸虫蛾。夸羅日月星辰，水波土石金玉，勞勤心耳目，節用氹火材料，兆民賴之。在位一百年，壽一百一十一歲而崩，葬橋山（今陝西黃陵縣）。時紀元前二千五百九十八年也。

第四節 賴帝所予吾人之教訓_註

黃帝自斬蚩尤之後，並不寧居，例自岱三錫之四出征伐，其任務之艱巨，尤遠駕擣殲蚩尤之上。綜帝之一生，實謂以爭戰爲生活，因其如此，而吾族始建立以黃河，淮，漢，長江流域爲國境之大國。其如，「遷徙往來無常處，以師兵爲營衛」，不曾言及我族國家之誕生，實隨戰鬥以俱來

，而吾國族亦長成發展於戰鬥中也。

又據世本所紀，當時羲和，容成，倉頡，沮誦，隸首，伶倫等聖哲，紛紛並出，發明制作，自歷律文書，圖畫算數，宮室衣裳，以至舟車弓矢冕履杵臼，生人所需，粲然大備，以文物論，亦爲太古極盛之世。蓋帝旣以武力禁暴定功，安民和衆，刑政斯具，綱紀大張，諸聖始得各效其能。則帝時文物之盛，亦以武力爲之基也。傳曰：「兵所以威不軌而昭文德也，聖人以興」。其我黃帝之謂乎！

（註：本段節錄思想與時代第十期繆鳳林先生「國史上之戰鬥觀」吾民族國家之成立）

第二章 商周放伐暴君之戰

吾國自黃帝誅蚩尤卽帝位以還，卽以「除暴安良」爲治天下基本之力針。故顓頊，帝嚳，唐堯，虞舜相承繼位，是爲五帝。而五帝之一貫心傳，

由堯訓舜之詞，可見一斑。其詞曰：『咨，爾舜，天之歷數在爾躬，允執其中，四海困窮，天祿永終』。若以現代語解釋之，不外守正無私，使民以時，福國利民，爲唯一事，設民不安，大位亦隨之而去。舜遙位於禹之時，亦以堯訓命禹，禹當面敬謹接受，簡言之，歷代各帝皆以安民爲唯一施政之標準。至於除暴亦爲各帝認真常爲之事。例如舜輔堯行政之時，共工，驩兜，三苗，鯀對百姓不盡維護之責，舜卽請帝堯流共工於幽陵以變北狄，放驩兜於崇山以變南蠻，遷三苗於三危以變西戎，殛鯀於羽山以變東夷，四罪而天下咸服。蓋除暴實爲安民之前提也。然至禹繼位，廢揖讓而變爲家傳天下。是以暴君屢現，殊失安民之道。此時有行仁政之諸侯，替天行道，起而驅逐暴君，或伐誅獨夫，其終極目的亦不外「除暴安良」而已。至於執行「吊民伐罪，替天行道」之政者，前有成湯放桀，後有周武伐紂，今世稱爲國民革命之始祖。特分節述之如次：

第一節 湯伐夏於鳴條之戰（參閱附圖第二其一）

其一 夏桀之罪狀

大禹治水有功而受舜禪卽天子位，國號曰夏，都於安邑（今山西夏縣）。因當時社會經濟漸歸男子掌握。於是男權超過女權，因之母系社會一變而為男系社會。故大禹傳位於其子啓，變為家天下制。蓋社會演進致此，並非大禹之力促其成功也。

然家傳之弊，為對賢與不肖無法加以選擇，賢者固足以福國利民，安定社稷；而不肖者常利用無上威權，倒行逆施，致使國本動搖，天下大亂，其帝位或其大統亦隨之而去，帝堯所謂「四海困窮，天祿永終」是也。禹旣行家傳之制，其弊隨之立現，至第四傳帝相卽大權旁落，為權臣羿所逐，灤難商邱（今河兩歸德）。幸賴其子少康，以綸（今山西榮河縣）為根據地，有田一成（十里），有衆一旅（五百人），起而討逆，復禹舊績，仍以安邑

爲都。（一說斟鄩——今河南鞏縣），否則夏紀之不滅者幾希。

自少康以後，時賢時不肖，相繼君臨天下，及至第十七傳桀癸卽位，夏道益衰，諸侯背叛，無日無之。然帝桀恃其能伸鈞索鉄之力不知反省，乃以威力侵凌諸侯。當時有幸臣名趙梁者，教爲無道，勸以貪狠，伐蒙山有施氏。有施氏進女妹喜贖罪，而桀嬖之，所言皆聽，爲之築寢室象廊，瑤臺玉床，行淫縱樂。並作肉山脯林，酒池可以運舟，一鼓而牛飲者三千人，以爲戲劇。帝桀旣如此荒淫，且曰：「予與天地同休，有日卽有予」。百姓無力以與此暴君抗，惟詛曰：「是日何時喪予與汝偕亡」。於是成湯順天應人以起。²

其二 成湯之崛起

成湯爲契可徒，第十三代之孫。契之祖先，若依中國史綱所載則爲渤海系之人種。虞舜時契爲可徒，教民有功，乃封於商，賜姓子氏。自契至

湯，八遷，湯始居毫，蓋從先王居也（契父帝嚳曾都於毫）。

成湯既以毫爲都，乃先以玄牡，昭告皇天后土，繼之開始征伐諸侯，葛伯（今河南寧陵縣）不祀，湯始伐之，自此以往，凡十一征而無敵於天下。夏桀嫉湯大得諸侯，召之囚於重泉夏台（夏獄名），以冀消滅湯之權力。但不久又開釋之。於是夏桀亡國之禍乃肇因於此。

先是又有莘（今河南陳留縣）隱士名伊尹者，賢而有能。成湯以幣聘之，進於夏桀。伊尹告桀以堯舞之道，桀不聽，伊尹復歸於毫。不久夏桀荒淫日甚，賢士終古，費昌等多避難於商。時有桀之諫臣關龍逢者，見夏桀荒淫，進諫曰：「人君謙恭敬信節用愛人，故天下安而社稷宗廟固。今王侈靡嗜殺，民惟恐君之後亡矣，人心已去，天命不佑，盍少悛乎？」桀不聽。龍逢立而不去。桀怒焉，遂殺之。

商王成湯十八年知夏桀終無悔過之日。且諸侯一再請願尅日除此暴君

·湯見時機成熟，乃先伐昆吾次誓師伐桀·桀亦派兵應戰。於是鳴條之戰以起。

其三 鳴條之戰經過概要

商王成湯既決心伐桀，乃先以文告誓師。繼以伊尹爲參謀長，費昌爲御，大集諸侯之軍進窺安邑（一說斟鄩—河南鞏縣）。此時夏桀大怒，率趙梁昆吾等勇將出城應戰，大破湯師。湯王幾危，幸費昌趨救，始免於難。蓋一場惡戰也。翌日成湯依伊尹之建議，將諸侯軍埋伏於鳴條叢雜之地，費昌與成湯再向都城攻擊。

夏桀再出城應戰，被誘於伏兵之處，伏兵四起而包圍之，夏桀雖努力奮戰，然趙梁昆吾諸將相繼陣亡，桀知不免，乃走依三夔（山東定陶縣）。湯再移師伐三夔，桀再逃入南巢（今安徽巢縣）。湯因以放之於此。桀曰：「吾悔不遂殺湯於夏臺·越二年夏桀死於亭山。」

湯見諸侯歸服乃踐天子位，國號曰商，還毫作湯誥，重申除暴安良之志。其大意謂：「諸侯羣后，應有功於民，努力以赴，否則予將嚴重征罰爾等，不要怪我無情。昔大禹皋陶久勞於外，有功於民，民賴之以安，東爲江，北爲濟，西爲河，南爲淮，四瀆既修，水退而民始有居；后稷勸農播種百穀，民始有食，三公咸有功於民，故其後人得立，昔蚩尤與其大夫擾害百姓，天始假黃帝之手以滅之。以上皆爲先王（黃帝帝堯帝舜）之言，不可不勉。又曰：無道者，不使有國，爾等不可怪我云云。時紀元前一七六六年也。」

第二節 周伐商於牧野之戰

其一 商朝建國之特質（參閱附圖第二其二其三）

湯既克夏，建國號曰商，並以亳爲其首都而踐天子位。以順天應人，放遂暴君之故，抗命者尙希。而商王成湯亦頗知守成之道，故對其本身及

子孫，制定許多格言及訓誥，以爲家憲，預防本身及其子孫因荒淫失政，蹈夏桀亡國之覆轍。在位卅年而崩。伊尹奉其嫡孫太甲踐位。太甲以不知王業艱難之故，頗不守湯之典刑（遺訓），伊尹乃放太甲於桐宮，自攝政當國以朝諸侯。及太甲悔過自新，伊尹始迎王還政，而湯德得以不墜。

湯之克夏雖曰順天應人，然究其原質，實因湯之種族生產力超過夏族，且有堅甲利兵故能一舉克服其敵。若據最近殷墟出土之龜甲文所載，以及遺址中所留之痕跡所示，則知當時之商，已進入高度發展之青銅器時代（兵器及農器皆用銅製）。並因此產生奴隸制度。至於成湯之建國亦有許多與夏不同之點，其最著者有二：（一）凡被征服之國皆派親商份子（類似現下各殖民地之傀儡政權）君臨之，以便由該國之政府手中壓搾被征服之百姓；（二）伊尹放君迎君一段，雖傳爲美談，但自太甲之子沃丁以降傳位係採「見終弟及，無弟傳子」之制，因此可得年事稍長者君臨天下，不致

再踞夏代大權旁落之覆轍；（三）除商王自己擁有一支優勢大軍之外，其餘各國之軍備皆受限制，似乎以天下各國之總和，亦有不敵商王一部之概。總之，國家之形勢及組織，在商代悉具雛形，故現代史學專家稱商為古代社會之國，蓋已進入文明時代之領域也。至於全世界各處之人種，除埃及已建金字塔，巴比倫古國那拉曼生王已立其勝利碑，進入文明時代外，其餘均在野蠻時代，且有許多仍在蒙昧時代者。即以商朝所統轄之部落而論，除殷族及諸夏之族外，及未脫野蠻之風。故商朝之制度及文物，成爲中國史黎明之首頁云。

其二 殷紂之罪狀

商王成湯第八代帝仲丁遷都於毫（今河南廣武縣），第十代徙都於相（今河南安陽卽殷墟所在地），第十一代徙都於耿（今山西河津），約經過九年又徙都於邢（今河北邢台），或云不久又徙都於奄（今山東曲阜）。

以上之四次遷都，並非外患所逼，乃因水災爲害所致。是以黃河在商代已有破壞性之威力矣。

及至第十七代帝盤庚，商朝已有外患，且常來自西方。盤庚爲恢復成湯之威德，乃謀遷都於殷（今河南偃師），臣民皆安土重遷，盤庚作書以告諭臣民，遂歸於西毫，改商曰殷，行成湯之政，商道復興。商之稱殷自此始。

第二十代帝武丁，得傅說爲相，國勢大振，約經過六年，重譯來朝者六國。及第三十二年武丁大舉討伐鬼方（即北狄），三年乃克，內外無患，而殷道益興。然至第二十五代帝武乙，殷道又衰，西方之敵，漸漸相逼，況武乙暴虐，又不得民心。於是武乙爲退避計，乃遷都於河北（今河南淇縣），第四年崩於河渭之間。據傳係被雷殛斃。然西周之強與此段歷史亦大有關係也。

商朝從成湯創業，至第二十七代帝乙已有六百餘年，可考之大事，除六次遷都，一次對鬼方大戰外，其餘皆為治亂興衰起伏之局。尤其至武丁以降，商朝日進衰途，繼位之帝，皆生長安逸，不知天下有何難事。周公追述先殷亡國之因，曾謂，「不知稼穡之艱難，惟耽樂之從」，由此可見一般。及至第二十八代帝紂辛卽位，荒淫益甚，天命遂移於周。

紂辛並非糊塗虫，乃一多材多藝之帝王，據史記稱：「紂資辯捷疾，聞見甚敏，材力過人，手格猛獸，智足以拒諫，言足以飾非，矜人臣以能，高天下以聲，以爲皆出己之下」。紂辛不僅爲一剛復日用之徒，且爲好酒貪色，愛錢嗜殺之士。故寵妲己，作淫聲，厚賦稅，殺忠良，用小人，遠君子。於是衆叛親離，大亂以起」。3

其三 西周之勃興

周爲后稷棄之後，諸羌之裔。后稷棄曾仕於舜主農政，故其子孫以農

業見長。大約在夏殷交替之際，遂侵入陝西，定居於涇河河谷。自公劉至古公亶父約九世，爲殷之屬領。且至古公亶父（殷武丁時期）爲避北狄，率族東下止於岐山之下。因爲岐下自古即爲膏腴之地，故周之農業，益得有長足之進步。古公亶父傳季歷，季歷傳文王。文王卽位之時，爲殷第廿五代帝崩於河謂間之十年後，第廿八代帝紂辛卽位之卅年前，距武丁伐鬼方已一百卅五年。故西周至文王之世，已到勢力雄厚自然向外發展之期。適逢殷王無道，遂使西周不得不採取之國策。據尚書大傳所載：「文王受命之年，斷虞芮之質，二年伐于，三年伐密須，四年伐畎夷，五年伐者，六年伐崇」。孔子所稱頌之聖人，實際係一位有聲有色之經濟軍事進取大家。亦因該族能待時而動，乘機而起，故在文王之世，已將其四鄰完全置於自己支配之下。設有機會可乘，卽能東下剪商，不過殷王紂辛尙有殘餘勢力，可以抵抗，據史所載，殷紂聞崇侯密報，曾將文王一度囚於羑里，

是以周文王終未敢發動，祇以「見善勿怠，時至勿疑，去非勿處」遺囑勉其子，自己則賣志以歿而已。由此亦可知殷之統治力量確屬優於夏代。

文王之子姬發，於殷王紂辛二十年繼位，以呂尚爲師，行其仁民愛物之政，未足十年，天下諸侯皆叛殷歸周。周武王乃祭文王於畢（今陝西咸陽）並乘勢東觀兵於盟津（今河南孟津）。渡黃河之時，突有白魚一尾躍入王舟，王俯取以祭。既渡，有火自上覆於下，至武王所居之屋，化爲烏鵲，其色赤，其聲魄。是時天下諸侯不期而會盟津者八百國，皆曰：「紂可伐矣」，王曰：爾等未知天命未可伐也，乃引師還。時殷王紂辛第卅一年也。越二年殷王紂辛暴戾益甚，用兵東南，囚箕子，殺比干，貶微子，無所不用其極。武王遂揭起吊民伐罪大纛，東下伐紂。紂辛檄各路勤王之師，起而應戰。於是牧野之駿以起。

其四 牧野之戰經過概況（參閱附圖第二其四）

周武王十三年冬一月，武王發聞殷王紂辛暴虐滋甚，殺王子比干，囚箕子，微子抱其祭器奔周。於是偏告諸侯曰：「殷有重罪不可不伐。」遂率戎車三百乘虎賁三千人，甲士四萬五千人，以東伐殷。突破潼關，渡過盟津河口，大會諸侯之軍。維時來會之諸侯雖衆，然總兵力僅四千乘（約四萬人）耳。二月甲子拂曉武王駕臨商郊牧野（今河南汲縣），誓師。是時武王左手以黃鉞爲杖，右手持白旄以麾，卽野營地致訓詞其大意如次，「諸位君長官長及庸屬羌羣微纏彭濮人，爾等舉戈立矛附盾屏息立正聽我發誓！」古人有云：『母鷄不司晨，母鷄司晨，其家必敗』今殷主紂，惟婦人之言是聽，自棄其先祖，祀不舉，自毀其家國，置其王父母弟不用，乃信任有罪之人，俾暴虐於百姓，以橫行於商國。今余發，擬替天行道，以事撻伐，今日之戰，不可混戰，六步，七步，卽須停止看齊，希諸位奮勉；不過四擊，五擊，六擊，七擊，卽須注意左右連繫，能否惟諸位是賴。爾

等務以勇猛果敢，抱定犧牲精神與強敵鬥，無命不許輕退，敵退不許追殺，務須嚴守約束。設有不遵行者，余必殺無赦。」

帝紂聞武王來，亦發兵七十萬拒武王，於牧野分爲三梯隊之五陣，各爲卉卉形嚴陣以待。段雖衰，尙有大軍可資調遣，一聞勸良令下，仍有雄壯氣概以仇其敵也。

武王使師尙父與百夫擊其前列。自以大軍迂迴側擊帝紂之主力。紂師雖衆，皆無戰意，惟盼武王速來。及武王至，紂師皆倒戈以戰，給武王開路。武王馳入，紂兵皆崩。紂雖止之不聽。紂見大勢已去，急反宮城，登鹿臺，衣珠玉自燔而死。武王遂率諸侯進占殷都——朝歌。殷於是以亡。計自成湯至紂共二十八主，計六百四十四年，時紀元前一一二二年也。

紂辛之失人心，在有好酒，貪色，愛財，嗜殺，喜諛，惡諫六大惡德。

以促成之。及其惡貫滿盈，則身敗名裂，國破家亡無一不至。史記謂紂賈辯捷疾，聞見甚敏。今行事竟如此糊塗，殆亦聰明反被聰明誤之流亞也。

第三章 周代春秋戰國之戰（參閱附圖第三第四）

引言—西周發展之概況

武王攻陷殷都之後，斬紂頭懸於高竿，誅妲己於通衢，封比干之墓，表商容之間，發鉅橋之粟，散鹿臺之財，歸頃宮之女。凡紂之所好者，皆誅之，散之，紂之所惡者，皆封之表之。於是殷人大悅。

但殷之故都及王畿之地，爲殷族繁聚之所，其民族意識特別強烈，設一日周人使殷民發生亡國之感，則流血慘劇恐難避免，周都距此甚遠，派兵增援亦不易。於是武王再三思維，終得一萬全之計，即將殷王舊地仍封紂子武庚領有，另派胞弟管叔蔡叔，霍叔三人監督行政。如此無亡人國之名，而收征服之實，真是進取主義者一大發明。但由此却留下一大禍根，

武王克殷後，未及二年而死，嗣子成王年幼，王叔周公旦以開國元勳之資格攝政。因為在建設大帝國之際，一切政令不免有操切之嫌，而攝政者自然爲集謗之所，管蔡二叔心懷不平，散佈流言，謂：「周公將不利於孺子」，並煽動武庚祿父，聯結舊諸侯國奄（今山東曲阜）與淮水下游之淮夷，揭兵反周。聲勢浩大，直有危及周王室之虞。

周公聞變，請纓東征，血戰三年，大亂始平。於是周公除大義滅親將管蔡二叔處決外，爲一勞永逸計，以成王之命將殷舊部及畿輔之地對給武王少子康叔封，國號曰衛，將商邱一帶及一部殷遺民封給紂之庶兄微子啓，以存殷祀，國號曰宋，將奄國舊地封給周公子伯禽，國號曰魯；又封功臣太公望之子於魯國之北，國號曰齊（今由東臨淄）；封功臣召公奭之子於齊之北，國號曰燕（今北平附近）。

以上之封地，皆係取諸商朝舊有諸侯國而代之者。周帝國之勢力，自

周公東征，始達到東方之廣大領域。可見周公東征之一幕較武王伐紂尙爲重要。不過周公爲孔子政治理想之偶像，因爲以所謂聖人之孔子尙仰止其爲人，故周公之進取行徑，冷酷面孔，亦容易爲後人所忽略。但按理推想，祇要順乎天應乎人征伐暴君亂民，孔子決不認征伐異族爲犯罪之行爲（因爲孔子係宋人之後，而宋又係殷之後嗣，然孔子對周之滅殷並無一句怨詞，良可知矣。）由周公東征一段，即可見之。

先是武王克殷後曾在豐邑以東不遠之處，造一新都曰鎬京，遷居於此，是爲宗周。及東方戡定，爲加強周人在遠東之勢力，周公在洛陽附近又建築一個宏偉之東都，稱爲成周。成周既竣，周公將大部分「殷頑民」遠遷至此地，並於「告爾殷多士」訓詞中，囑其安分樂命馴良的作新朝之順民，否則殺無赦。周公將「殷頑民」處置完畢，即大封諸侯，以固宗室。

據稱武王成王兩世，共封七十個新國，其中與周同姓者即有五十餘國，因

爲與本史無大關係茲不詳記，此時之社會組織，稱爲封建社會云。

當周公正在經營東方，鞏固帝國勢力之時，在其豐鎬根據地附近之獮，
狁及犬戎，突然崛起，歷經成、康、昭、穆四世討伐，始退居汾洮一帶。
及至厲王之亂，又復猖獗。其子宣王立，再驅逐於遠方。然宣王死，幽
王立，因寵褒姒，國又大亂，申侯爲救太子宜臼，不惜求助於犬戎。結局
犬戎陷鎬京，殺幽王於驪山下，所謂山河四塞之區，完全淪陷於異族之
手。

當鎬京陷落之時，魯侯，許公及申侯擁立宜臼於申（紀元前七七〇年）
是爲平王，因宗周已陷，乃定都於成周，以後永居於此，是爲東周。周代
自經此次打擊，王室日漸衰微，平王四十九年以下之二百四十二年史家稱
爲春秋時代；自三晉爲侯以下至秦併六國爲戰國時代。茲分節概述兩時代
之主要戰鬥情形如次：

第一節 春秋時代之戰

春秋一詞原爲魯國史官記事之總名。大約因爲記載大事，每年必須標舉四時，例如春王正月，夏四月，秋七月，冬十月之故，始簡稱爲春秋。

孔子既不得志於諸侯，又目觀亂臣賊子鬧得天翻地覆，當時周王室祇爲列國名義上之共主，而夷狄戎蠻之外患更是無日無之。於是孔子爲矯正人心，整飾綱紀計，乃以尊王攘夷，君君，臣臣，父父，子子之着眼，因魯史而修春秋，其最終之目的不外以口誅筆伐，使「亂臣賊子懼」而已。

至於春秋所包括之年代，係從魯隱公元年起，至魯哀公十四年止，總計二四二年。爲西歷紀公元前七二二—一四八年間之興廢存亡戰爭和平之總記事。吾國古無戰史一類之專書，而春秋以下歷代名將則以春秋爲必修之科。

周室分封子弟及功臣於被征服之地，原爲一種武裝殖民之事業，故將

祭祀與戰爭列爲國家之大事。亦就是避免戰爭爲不可能，不能應付戰爭便無資格生存，更談不上發展。是以直至春秋時代，所有諸夏之國家，若不是與戎狄夷雜錯而居，便是與此羣異族密邇爲鄰，致時有受其侵襲之虞。及至進入東周以後，國際間之武裝衝突與侵略戰爭，成爲家常便飯，朝夕皆有一遇之可能。並且雖爲周王室一系之子弟國，但因年代久遠，感情已疏，爲自己生存關係，亦有不免骨肉相殘之行爲。於是使戰爭益成爲國家行政上首要之事。茲摘要述其與世運最有關係之二戰爭如次：

其一 周鄭繻葛之戰（參閱附圖第三二其一）

A. 戰爭起因

鄭之始祖爲桓公，名友，厲王少子，宣王庶弟，曾爲宣王之司徒。有功封於鄭（今河南鄭縣）。及幽王之亂，鄭伯友死於國難。其子掘突（武公）有擁立平王於東周之功，是以得爲平王鄉士。及武公死，其子莊公立，仍

襲父職。

但平王惡鄭莊公跋扈，擬分其權於虢公，莊公知而怨王。平王堅稱無此計畫。又恐莊公不信，乃行「周鄭交質」，即以王子狐爲質於鄭，鄭公子忽爲質於周。按交質爲匹敵國常有之事，今君臣間竟公然施行交質，王綱不振，至此亦極。

及平王五十一年三月，王崩，以其孫叔踐位，是爲桓王。周人以鄭莊太無禮貌，擬趁平王之死，將弔政於虢公，撤掉鄭伯卿士職務。鄭伯聞訊大怒，立命大夫祭足帥師於四月取溫（今河南溫縣）之麥，秋季又敗成周之禾。藉此示威，以洩罷免卿士之忿。

周桓王十三年，鄭莊公因王奪政，不朝王室。桓王爲整飭綱紀，恢復王室威信，認爲鄭伯大逆不道，遂以諸侯之帥代鄭。其當時之部署如次：

1. 桓王自將中軍率以周人組成之部隊

2. 虢公林父將右軍率以蔡人衛人組成之部隊

3. 周公黑肩將左軍率以陳人組成之部隊

鄭莊公聞王師來伐，即時率兵禦之於繻葛附近（今新鄭縣西）。雙方列陣以待，各準備決戰。鄭大夫子元請爲左拒以當蔡人衛人，爲右拒以當陳人。並說明理由曰：「陳亂民莫有鬪心，若先犯之，必奔。王卒見之，必亂；蔡衛不能支持，固將先奔，既而左右旋迴集中兵力攻擊王卒，可以制勝矣」。鄭莊公接受子元之建議，即時爲左列之部署：

1. 曼伯爲左拒

2. 祭仲足爲左拒

3. 原繁高渠彌以中軍奉公

各拒爲魚鱗之陣，先偏後伍，伍承彌縫。命二拒曰：旛動而鼓，戰於

繻葛

B・作戰經過概要及結果

鄭軍按預定計畫，開始攻擊。蔡衛陳三軍不能擋此猛烈攻擊，遂先期崩潰。王卒見狀，亦有動搖之意。鄭軍乃合師以攻擊王卒。王卒棄甲曳兵而逃。鄭大夫祝聃，一箭射中王肩，但桓王神色不變，猶督率敗卒且戰且退，始終保持敗而不亂之隊勢。於是祝聃請即時移於追擊。公曰：「君子不欲多上人，况敢凌天子乎？苟自救也，社稷無阻多矣」。是夜鄭莊公使大夫祭足勞王，且慰問左右，桓王於兵敗之餘，雖恨之，但無力予以報復，時在紀元前七〇七年。此後王室之聲威，益趨沒落矣。

C・春秋時代之城邑及軍備

周鄭交戰於繻葛，據當時之狀況而言，實爲一種野戰，即鄭壯公先防禦而後轉移攻勢。其攻擊方法，係先擊退戰力不佳之蔡衛陳人，而後兩支

兵即時向左右轉，共指向王卒之側背，以包圍之勢攻擊前進，王卒不敢戀戰，自然紛紛後退矣。此種作戰指導方式，迄今雖已有二千五百年之久，但仍具有相當之價值。武漢會戰日軍即係套此成例而獲勝，想吾人猶能記憶武漢會戰經過之概況，茲不重述。但周鄭當時之城邑及軍備，是何等規模？茲一述之如次：

(一) 春秋時代之城邑

人民聚居之地，通稱曰邑。邑有「有城垣者與無城垣者」之別。有城垣之邑，亦分爲三種：(1) 王都與國都（當時國字指國都而言）(2) 畿內小封君之首邑，(3) 通常之城邑。無城垣之邑，則爲集體農民住宅區。或稱之曰莊園。

周土室之東都洛邑，據傳說爲九里見方，總面積八十一里，約爲現今北平城之百分二一，七強。其外郭爲二十七里見方。至於列國諸侯之都城

，連外郭在內，通常爲五里見方，總面積約爲現今北平城之十五分之一強。而大夫之封邑，在一千戶上下者，已爲最大之邑，故多爲一里見方之小城，幾與堡寨相等。

以上之城邑多建於有山有水之處。因爲河谷之土壤，比較肥沃，糧食供始可保無虞。其次則爲交通便利。最主要者爲便於防守。因爲城之主要作用，在保衛貴人之生命財產，及宗廟社稷。故城裏之重要建築，爲國君用之宮殿，台榭，苑囿，倉庫，宗廟，祀土神之社，祀穀神之稷，卿大夫之府第，外國使臣之館舍等。以上之建築物多在城之中央。外面環以民宅與墟市。墟市大半在近郭之大道旁，以供日中而市之用。郭門外有護城之池或小河，上面架設可以移動之橋，城門口置有可以升降之閘，城門經常置有戍卒，負按時啓閉及盤查行人之責。一旦有警，則懸橋，放閘，閉門，登陴防守，設城被攻破，則稱爲國破家亡。

以上之城邑係指春秋初中時期而言。及至末葉忽然勃興之吳國（今蘇州），其都城特別偉大，據後漢人之記載所知，該城形之大城周圍約爲今日度量衡之三十四里，其外郭約爲今度之五十里，幾與今日北平城相伯仲，其偉麗實可觀矣。又春秋末葉之城邑，不僅爲政治中心，且多爲商業中心。是以貨物遇過城門要納稅，國君多依此收入以供其揮霍，或增加其攻城略地之貪心焉。

（二）春秋時代之軍備

周天子及列國諸侯，除依城邑爲消極之保護外，尙有常備軍以供攻防之用。據稱周代定制，天子六軍，大國三軍，中國二軍，小國一軍。春秋時代行車戰，軍力以乘計。大約一軍有車一千乘，每車有甲冑之士十人，外有徒卒（富民農編成）若干。

當時之行政長官，一到戰時皆可變成軍事長官。農民每年於農隙講武

，國家有事，即須執戈以衛社稷。前所謂甲冑之士分爲士中下三等，爲職業軍人，平時受貴族豢養。戰時替貴族打仗，亦爲戰場上決勝負之主角。計算兵力亦常以士卒寡爲準。

古時對於士字之概念。即係專指執干戈佩弓矢，腰懸寶劍之武士而言，與現今所指讀死書講中八股洋八股之士大不相同。古時所謂教育，亦就是武士之教育，而且唯有武士方有受教育之資格，至於士之教育有學術二科。術科爲赤臂露腿學習射箭，趕車，執干操戈。學科爲舞樂與禮儀。音樂對於士，寢食與俱，「士無故不徹琴瑟」，而且較射與會舞皆有音樂伴奏。樂曲之歌詞即爲詩，詩之記誦爲武士之唯一的文字教育。孔子愛學詩，愛較射。故孔子若生於現世，則爲穿軍服之教授，而不是穿大褂之博士。

其一 五霸之戰

五霸一詞係來自孟子告子篇「五霸者三王之罪人也」。然後人注釋則

有三說：（一）明趙謙先生曰：五霸者，齊桓，晉文，秦穆，宋襄楚莊是也」。（二）明丁奉先生曰：「夏昆吾，商大彭，豕韋，周齊桓，晉文，謂之五霸」。（三）荀子王霸篇以齊桓，晉文，楚莊，吳闔廬，越勾踐爲五霸」。吾人爲解釋五霸之由來，以及其霸業之更替，比較合乎邏輯，則以荀子說爲準。

夫五霸之出，以王綱不振爲主因，而王綱不振實以戎狄交侵，馴至蠻夷猾夏爲肇端。而霸者對外則以尊王攘夷爲口號，號召或脅迫諸夏諸侯大聯合，驅逐或討伐戎狄蠻夷之邦；對內則以富強康樂爲口號，勒令國民施行國家總動員，以達其於盟壇握執牛耳之目的。簡言之，不外有野心之諸侯，挾天子令諸侯，以滿足其統治天下之慾望而已，但夏族未致披髮左衽，則實受霸業之賜。茲分述其霸業概況如次：

A • 中國境內諸種族之概況（參閱附圖第三其二）

春秋時代，分佈於中原及徐淮荆楚一帶之夏族，與以後徙來之殷族，皆已被同化於周代封建國家之中而變爲周之臣民。但圍繞於四周之諸種族，在此時期則向中原文化區域移動，將周族之天下，圍得水洩不通。該等並不是爲傾慕文化而來，乃是存心爭奪黃河中游廣大而肥沃之平原。亦即春秋時代戎狄交侵之由來。

(二) 犬戎

以前曾謂周族原爲羌族之一，係由今日之甘青二省而來，初定居於渭河河谷，繼乘機而至商君臨中原，但當周族東下之際其餘諸羌，亦踵後東徙。於是周族爲自別於後來諸羌之故，而特名之曰戎。此等諸戎於周文王時期已以逐漸東徙之故，威脅及周族之生存，曾有伐犬戎之事。至穆王、夷王、宣王，皆有伐戎之役。至幽王竟死於犬戎之亂。平王被迫不得不定都洛邑。於是諸戎遂瀰漫於陝西全境。以後山西南部乃至洛伊之間，其前

鋒甚至達到河南東部乃至山東邊境，成爲周族西方最大之威脅。自秦出現威脅始滅，但秦卒統一天下。

(二) 北狄

分佈於蒙古高原之諸氏族，在西周時已形成許多部族。其中獮狁一族，於西周時曾侵入山西，及入春秋時代，此等北方種族，遂紛紛南徙，以北狄之名而出現於中國歷史。

當時侵入中國腹部之狄人，有三部族，即赤狄，白狄，長狄是也。而赤狄之中包括六族，白狄亦包括三族，惟長狄僅有一族（被晉擊滅）。此等狄族，於春秋初葉，已徙入山西之北部，今日雁門關以北一帶，皆爲狄族之生存領域。以後一部又渡河而西，進入渭水流域，另一部分，踰太行而東，侵入河北平原。此一部分之狄，滅邢（今邢台），滅衛（今衛輝），滅溫（今溫縣），鐵蹄躡遍河北平原，屬族之獵場莊園，皆化爲牧場之地。

以後狄族更侵入山東半島，伐齊伐魯；南入河南，侵宋國。其氣勢之盛，真有不可遏止之感。但由於齊桓，晉文之大張撻伐，以及後來之晉國獨立抵抗，始使狄人勢力爲之大減。

(三) 羣蠻百濮百越

當時之南太平洋系人種，仍分佈於中國之西南及東南沿海岸一帶。其分佈於今日四川及漢中一帶者謂之羣蠻；其分佈於湘桂滇黔者謂之百濮，其分佈於東南沿海者謂之百越。由此羣百之冠詞而推想當時南太平洋系人種，可知爲許多之種族矣。

此等蠻，濮，越族，仍與楚人相抗於湘江東北一帶，阻止蒙古高原系統之種族繼續南徙。楚人國勢膨脹後向南走不通，亦只有轉而向北發展。至於東南海一帶之南太平洋系諸種族之活動，雖不見經傳，但由吳制於越不能向南發展而向北，亦可見該族尚具有相當之抵抗力。

(四) 渤海系諸族

渤海系諸族除以殷族之名進入中原，以後爲周族所征服所同化者外，尚有若干於沿海岸，沿淮河流域建立其自己之封區。例如淮夷，介，萊，根牟，江，黃六，蓼，以及羣舒之屬，皆爲殷族之裔。其分佈於渤海北岸之諸種族，則以山戎之名出現於春秋時代，但力量不大，由於燕齊二國合力之一擊，遂永不爲中國之邊患焉。

B. 強權者腐心圖霸之主因

著春秋時代之歷史，由外表視之，爲五霸繼起之歷史，但五霸繼起之歷史內容，則爲封建經濟膨脹向外發展之政治表現。若以現代之術語言之，則爲尋求殖民地或覓商業市場。不過現在之尋覓市場，係以貨品換取財富，當時則爲掠奪財富是其不同而已。

西周時代之封建莊園經濟，已提高至相當水準，漸已開始土地兼併之

戰爭行爲。及至春秋時代，莊園經濟已經發展至最高度。同時隨經濟發展之人口繁殖，致使原有耕地不敷分配，因而各個莊園內，皆呈人口過剩土地狹隘之現象。此種現象迫使封建領主（諸侯）須獲取新土地，以資救濟。因而兼併戰爭乃應時以起。

又在另一方面，當時莊園過剩之人口，多於莊園之內變爲獨立手工業之工人，由於獨立手工業之出現，使生產額超出消費額，轉變爲商品之生產。因而又以商品交換頻繁之關係，遂產生出現於莊園上之獨立商人。此羣工人與商人之出現於莊園，遂使莊園轉化爲中世紀之繁榮都市。當時之都市，既爲大量財富聚積之所，則封建領主取爲己有之心，不免油然而生。於是掠奪戰爭亦伴兼併戰爭以行。

於以上之兼併掠奪目的戰爭之下，許多小諸侯相繼滅亡，所謂周初一千八百國，至春秋中葉以降，僅有一百幾十國家頑強存在。而在此巍然獨

立之一百數十國家，亦僅有齊，晉，秦，楚最爲強大，此四大強國則以爭使位居中原之鄭國附和，爲定霸之標準。是以鄭國常爲圖霸者試鋒之地。蓋鄭國地居中原之中，文化發展最早，在春秋初際，鄭之農業，即足以收經入以食萬民；手工業，即足以材兆物，具千品；商業即足以具萬方，至春秋中葉以降更趨發達之故也。

C. 覆國與霸業

春秋二四二年中，戰爭頻繁，多如牛毛，據春秋提要所記，侵六十，伐二百十有三，戰二十三，圍四十四，入二十七，遷十，滅三十，敗師十有六，取師三，取國邑十有六，襲一，追二，戎三，戍二十有九，降二，潰四，次師十有三，救二十三，一切戰爭皆不外土地佔有或物資掠奪而起。但中原圖霸者所奉行之主張爲「尊王攘夷」。故制楚保鄭（或服鄭）爲霸業確立之先聲，是以制楚之戰成功與失敗者有七：

1. 召陵以義勝——齊桓公率諸侯之師伐楚（紀元前六五六年）
 2. 城濮以威勝——晉文公率諸侯之師伐楚（紀元前六三二年）
 3. 鄢陵以幸勝——晉師伐楚（紀元前五七五）
 4. 薦魚以善勝——晉率諸侯伐鄭（紀元前五六二年）
 5. 于泓以不度德不量力而敗——宋襄公與楚戰（紀元前六三八年）
 6. 于邲以將不用命而敗——晉師伐楚（紀元前五九七年）
 7. 百陵以求貨弗得而還——晉率諸侯伐楚（紀元前五〇六年）
- 除上述之外，蔡侯於紀元前五〇六年乞師於吳。吳王闔廬與蔡侯唐侯伐楚，楚師敗績，吳師竟佔領楚之首都郢（今湖北江陵縣）。茲為明瞭春秋時代五霸之作戰概況計，特摘要述其一，二如次：

（一）晉楚城濮之戰（參閱附圖第三頁）

甲 晉楚兩國建國之概況

楚爲諸夏之裔，其祖熊繹於周成王時受封，都於丹陽（今湖北秭歸之東）。至周昭王時楚已强大，漸與周爲敵，昭王南巡不返，即傳係爲楚所害，但周不敢追問此事，始終成爲疑案，周夷王時熊渠崛起，東向拓地至於郢（今湖北武昌），六傳至熊鄂仍都其地，及周厲王卽位暴虐茲甚，曾給楚以大威脅，竟使楚子取消王號，然周桓王敗於儒葛之第三年，楚子熊通又恢復王號，並遷都於郢（今湖北江陵）。此時漢水流域之弱小諸侯國皆爲其兼併，且更將屏藩中原之中，鄖，息三國攻滅，進而伐鄭，幸齊桓公定霸，始以召陵之役使楚王歎蹟，但宋襄公起而與楚爭霸，大敗於泓而死，楚又拾遺，六年後即於紀元前六三二年爲伐宋乃與晉師於城濮相遇。

晉爲周成王之弟於成王九年（紀元前一一〇六年）封於唐，以後逐次兼併，迄紀元前六七九年曲沃武公滅晉，即以所得之寶器有司玉，竟博得正式冊命，是爲晉武公，武公受封二年後死，其子獻公嗣，又兼併許多小

國，並將絳都重新加以修築，儼然爲西方之霸國，不幸獻公好色偏愛，以驪姬幼子之故，致演成骨肉相殘之慘劇，羣子四出流亡，晉國內亂不已，迄紀元前六三六年公子重耳返國嗣位（是爲文公），內亂始告一段落，文公返國而教其民，甫二年次用之作戰，舅犯（即狐偃）以爲不可，乃示之以義；將用之舅犯又立之以信，公曰可矣乎？舅犯曰民尚未知禮，遂大蒐以示之禮，民聽不惑，而後用之，爲救宋乃與楚師於成濮相遇。

乙、作戰經過之概況

（1）晉師作戰之經緯

紀元前六三三年冬（周襄王十九年）楚王率陳，蔡，許諸侯之師北伐宋國，圍其城，宋公孫固向晉告急，請速派兵解圍，晉大夫先軫建議曰：「報施救急，取威定霸，於是乎在矣」。狐偃補充意見曰：「楚始得曹，而新婚於衛，若伐曹衛，楚必救之，則齊宋免矣」。於是文公採納建議，

決定出兵乃於被廬之地召集民衆施行訓練，編爲三軍，以敦詩書悅禮樂之邵穀爲元帥（中軍主將），狐毛將上軍，狐偃佐之；欒枝將下軍，先軫佐之；荀林父給文公御戎，魏犨爲右，當選將之時，各將曾有一番謙讓；必使其人勝任稱職方可，能者不必謙，愚者不敢專，已合乎「師克在和」之要求矣。但狐偃尙以爲不可，乃有上述「義信禮」之訓練。及畢，遂於周襄王二十年春自衛南渡河侵曹伐衛，正月戊申佔領衛地之五鹿，二月郤穀卒，先軫繼之，以胥臣佐下軍。

當晉師正在侵曹伐衛之際，宋人又來告急，謂城破在旦夕，不救將降，文公恐失宋國，意欲救之，但無善策，元帥先軫建議分曹衛之田賜宋人，以激楚怒，楚怒必向我求戰矣。文公從之，遂執曹伯，分曹衛之田，以畀宋人。

（2）楚師作戰之經緯

楚王聞晉文公率師將救宋，返入居於申（今河南南陽），下令使申叔撒穀（齊地）之戍，使子玉撤宋之圍，並告諭子玉曰：「不得與晉師交戰，晉侯在外十九年，邇今果得晉國，艱辛備嘗，民之情偽盡知，且僥倖獨存，以平晉亂，天之所立，吾人能使其失敗乎？」，重志曰：「允當則歸，」又曰：「知難而退」，又曰：「有德不可敵」，此三志者，晉之謂也」。

先是楚王將圍宋，使子文治兵於睽，終朝而畢，不戮一人，子文欲委重於子玉，故略其事，俾顯子玉之能，子玉復治兵於_驪，終日而畢，鞭三人，貫三人之耳，以示其治軍之嚴，國老皆賀子文，以爲能舉賢人，_鬻賈尚幼，後至，不賀，子文問故？鬻賈以爲子文所舉非賢，將有戰敗之虞，子玉剛而無禮，不可以治民，設過三百乘以上，則不能安全歸國，苟能安全歸國，再賀亦不爲遲云云，子玉聞之懷恨於心，擬戰勝宋師之後，再施

以報復，然今突接楚王撤宋圍之令，並告誡與晉避戰，大惑不悅。遂使伯棼請戰，特附加理由曰：「非敢期其有功，願有一戰以塞薦賈纔懸之口」。王怒，給子玉增加之師甚少，而子玉所率者，僅西廣，東宮甲卒，及若敖之六卒（六百人）耳。

子玉雖得援兵不多，但樂得楚王准其與晉一戰，遂使宛春告於晉師曰：「請復衛侯而封曹，臣（子玉稱）亦釋宋之圍」。

（3）戰鬥經過概況

晉文公君臣得子玉軍使宛春之告，尙行許多策略，務使不落兼并之口實，最終拘宛春，以激子玉，子玉果求晉師決戰，晉師再退避三舍，以示對禁先禮後兵之義，夏四月戊辰日晉，宋，齊，秦四國之師列陣於城濮，其配備如次：

（a）上軍在右，狐毛，狐偃率之

(b) 下軍在左，櫟枝，胥臣率之

(c) 中軍居中，先軫，郤溱率之

楚子玉見晉師退避，不聽左右「允當則歸」之諫，追蹤而前，見晉師停止，亦將楚師佈置於險阻地形之上，以備隨時應戰，其當時之配備如

次：

(a) 陳人蔡人爲右軍，子上將之

(b) 西廣東宮爲左軍，子西將之

(c) 著敖之六卒爲中軍，子玉將之

楚師佈署已畢，乃使大夫鬪勃（卽子上）向晉文公請訂決戰之期，並致詞曰

：「請與君之士戲，君憑軾而觀之，得臣（子玉自稱）與寓目焉」。此時楚師士氣甚旺，頗顯露其有敵無我之聲勢。

晉文公見楚師背險而陣，頗有不願一戰之勢，惟當此重大關頭，亦即

晉之取威定霸在此一戰之際，亦不肯隨便撤退，於是屢向下徵詢意見，且惡夢不祥，在在使其決心搖搖欲墜，但彼之臣屬，用盡方法及言詞以壯文公之胆，適楚子玉使人前來請戰，文公遂使樂枝答覆曰：「寡君聞命矣，楚君之惠未之敢忘，是以在此，爲大夫退，其敢當君乎？既不獲命矣，敢請太夫，謂二三子，戒爾車乘，敬而君事，詰朝將見」。

次日晨晉車七百乘繫駕以待，晉文公登高一望，只見少長有禮，知其可用，乃下令晉師開始攻擊前進，晉下軍胥臣以虎皮蒙其戰馬，先犯楚之右軍，陳蔡奔，楚右軍崩潰，此時晉上軍之將狐毛設二旆而退，僞作大將稍却之況，下軍樂枝使輿曳柴亦作僞遁狀，誘楚師深入。

楚師見二旆先退，曳柴塵起，以爲晉師已退，故馳而追遂晉師。晉中軍之將先軫，郤溱，見楚師側背已露，中以中軍公族橫擊之，上軍之將狐毛狐偃亦以其軍夾攻子西，楚左軍亦潰，於是楚師敗績，惟楚子玉始終能

指揮若敷之六年，且戰且退，故不大敗，晉師於此戰勝，休兵三日，就食楚穀於第四日始啓程而還，甲午（戰後第十二日）抵衡雍（鄭地今河南榮陽附近），於踐土作王宮，以安周惠王前來勞軍之身，並獻俘焉。

（4）戰役結果

成濮之戰前三個月，鄭伯如楚，致其師於楚，歸楚指揮調遣，今見楚師已敗，懼晉師見伐，遂使子人九向晉請和，晉使欒枝入盟鄭伯。

周惠王以晉文公有大功於周室，特命尹氏及王子虎，內史叔父策命晉侯爲侯伯，賜以大輅之服，戎輅之服，彤弓一，彤矢百，旅弓矢千，矩鬯一貞，虎賁三百人，並頒訓諭：「王謂叔父，敬服王命，以綏四國，糾逖土慝一。晉文公三辭，然後從命。繼行踐土會盟，於是晉文公霸業確定。」

嗣聞楚王殺子玉于西（子西自殺未死後免其罪），以敝城濮之敗，而

以薦呂伯爲令尹，文公大喜，謂其臣屬曰：「子王既死，莫有爲晉之禍患者，蓋薦呂臣但能奉己苟幸無過而已，並未念及楚之可以强大也。」

當城濮激戰之際，晉中軍牛馬因風而走皆失，又亡大旆之左旃。掌此二事者，爲祁瞞，以治事不嚴爲奸軍令，司馬（軍法執行之人）殺之，以徇於諸侯，使茅役代之。先是侵曹之際，文公下令無入曹大夫僖負羈之家，以報昔日過曹招待之恩，但從亡勛臣魏犨，顚頽怒曰：「從亡之勞尙未報，何故報此小恩小惠？」遂焚僖負羈家，魏犨負傷，文公愛其材捨之，立殺顚頽以徇於師，至於魏犨戎右之職，則以舟之僑代之，此次班師還國，壬午渡黃河，舟之僑以家中有急故，遂離職先歸，文公察知舟之僑擅離職守，卽以士會代理戎右，秋七月丙申日振旅奏凱歌以入於晉，獻俘，授馘，飲至，大賞，徵會，討貳，並殺舟之僑以徇於國，於是國民大服。

君子謂：「文公其能刑矣。三罪而民服，詩云：『惠此中國，以綏四

方」，不失賞刑之謂也」。

丙・對於城濮戰役之所見

晉文公一旦當國，立見盛強，城濮一戰，遽而稱霸，不知歷史內容者，常以爲天授，或誣文公爲一奸猾之徒，如孔子所謂：「齊桓公正而不譎；晉文公譎而不正」是也，殊不知當晉文公卽位之前後，已爲現實主義拾頭之秋，爾虞我詐之事層出不窮，宋襄公不明歷史潮流之趨勢，終日尙以仁義爲務，是以一則被刦於盟壇，再則大敗於泓水，至死尙執迷不悟，而高談，君子不重傷，不禽二毛，古之爲軍也，不以阻隘也，寡人雖亡國之餘，不鼓不成列……一之謬論，蓋自作孽不可活之一流也。

前所謂現實主義者之實際內容，即以功利爲務，而不計其他。最現實之功利，則爲戰場制勝。爲制勝則不能不將一切皆置於堅固基礎之上。是以兵須精練，械須堅銳，法須嚴明，悉爲當時必須具有之條件，至於出奇

制勝之道，因以宋襄爲戒，各國皆鍾意講求，尤其對楚國作戰，更知特別注意。由此可知晉文公爲一善於適應歷史潮流之人，故能一戰而霸。孔子誣爲謗而不正之君，真是含冤千古，吾國自孔孟學說定爲民族教條之後，即不斷受異族之欺凌壓迫，吾人以爲對晉文公之惡意批評，實有巨大關係，處今日列強虎視之下，對晉文公之觀察，宜另換眼光爲妙。

其次言及「城濮會戰」之種種步驟，亦有萬古不滅之原則在焉。當宋大夫向晉告急時，楚以曹衛魯鄭四國爲與國，且以穀緒二地爲根據地，處於有利形勢之下，晉國如以兵力直接救宋，則不僅成效難期，且自己亦有鑽牛角之虞，於是侵曹伐衛迫使楚師因救曹衛而向我求戰，我可收以逸待勞之利，亦即後來孫子所謂致人而不致於人，守其所必攻之原則是也，以後種種措施，皆不出「致人」之原則，終構成「城濮會戰」之役。

當「城濮會戰」之際，以楚師處於險阻形勝之地，如僅憑勇氣直前衝

鋒，成功甚難，惟有利用楚人輕敵之心理，誘其離開陣地，於平原區決戰，最為可靠，在此狀況之下，即有狐毛殲二旆為退，以誘敵出擊之處置，欒枝且以輿曳柴枝故意使塵土飛揚，以擊敵人出擊之志，結局楚人果然中計，卒招失敗，而晉人戰場勝利得以完成，此種原則，迄今猶廣為世人所用，勿謂吾先人以往僅憑筋力制勝，而其腦力亦常有若干之新供獻也。

後人讀春秋，評城濮之戰，以威勝，所謂威者何？舉賢不避親（如二狐），有罪不徇情，依法殺三勳臣以徇是也，夫魏犨、顓頊二人追隨文公流亡十九年，歷盡艱辛，備嘗困苦，以不守「勿擾僖負家」之令，立斬顓頊首以徇晉師；祁瞞以牛馬風走散失，大旆失一旃之罪，立斬首以徇於諸侯；舟之僕以擅離職守之罪，立斬首以徇於國。夫以上三子皆為晉之勳臣，一旦犯罪，毫不寬假，祇知有他，故晉文公能一戰而霸，霸業能維持至百餘年。吾人由此可知欲為一非常之人，或欲創建一非常事業，

並無困難之處，所難者爲是否能「舉賢使能信賞必罰」之一事耳，晉文公可爲吾人之寶鑑焉。

(二) 吳楚柏舉之戰(參閱附圖第三其四)

甲· 吳楚交戰之起因

吳爲周泰伯之後，歷十九世而至壽夢，以往之歷史雖爲空白，但至壽夢時突然起一極大變化，即紀元前六一七年(城濮之戰後十五年)陳國有夏徵舒弑君之亂，此亂係因陳靈公與其大夫在徵舒家，與其母夏姬吃酒失言，致觸徵舒怒將靈殺死，楚莊王率兵入陳定亂，殺徵舒，俘夏姬而還。

楚莊王原想將夏姬納於宮中，但有申公巫臣者，力諫楚王不要收此尤物以亂楚國，楚莊王原爲霸王，對於事之利弊，一說即明，故即時尤之，又有一位貴族子反者，亦想收納夏姬，巫臣又以善言勸其放棄，最後此位

愈老愈嬌妍之夏姬，竟落於連尹襄老之手，及至五九七年晉楚于邲之戰，襄老不幸歿於陣，其子竟與之有染。巫臣一見機會已至，遂遣人向夏姬致意，彼要娶夏姬以主中饋，並令其借故離楚，而設法將其安頓於鄭國。

不久巫臣藉出使齊國之機，到鄭國後即差人將報聘之禮物送回楚國，而自己則偕夏姬投奔晉國，以遂其雙宿雙飛之夙願。公子反自失掉夏姬後即懷恨巫臣，又以前另一貴族要求賞田，爲巫臣所阻，亦恨巫臣入骨，於是二人聯合盡殺巫臣家族並瓜分彼之財產以洩忿，巫臣聞耗，即由晉致書於一人，書使楚「疲於奔命以死」。於是向晉獻聯吳制楚之策，彼並親自出使於吳，大爲壽夢所歡迎焉。

先是吳原爲楚之藩屬，巫臣唆使壽夢叛楚，彼由晉國帶來一隊兵車，教導吳人學習射御及車戰之術。吳原爲江湖之國，習於水戰而不習於陸戰，是以吳逆水與楚爭勝，始終居於下風。但自學習車戰之後，形勢爲之一

變，彼可以舍舟登陸，由淮水之南長江之北中間地附楚之背，從此歷之東北境，連年遭侵，歲無寧日。

楚不堪吳之侵擾，於此東北境上先後建築鍾離（今臨淮關），居巢（今巢縣），州來（今壽縣）三城以防吳。吳於紀元前五一九年取州來，以後七年間依次取巢取鍾離並滅徐，且進軍豫章始還。及至紀元前五〇六年蔡侯向吳求援伐楚，並願自作嚮導，唐亦怨楚願與吳蔡聯合。於是吳王闔廬聯合蔡唐之師大舉伐楚。由楚之北方防禦薄弱之處侵入漢水左岸。

闔廬原爲吳王諸樊之子。諸樊爲傳位於其弟季札，曾遺囑吳王室繼承法，暫取兄終弟及制，卽諸樊傳餘祭，餘祭傳夷昧，昧傳季札。三傳已畢，季札尙不肯就位，乃以第三傳夷昧之子吳王僚嗣位。闔廬（原稱公子光）不悅，擬以兵奪位，遂廣招四方賢人，此時有楚之名族伍子胥者，因避楚平王之誅來投子光，又有齊人孫武者亦來吳投子光。子胥爲急於伐楚報

殺父之仇，深知欲早日伐楚須使子光早就王位，乃荐專諸於子光，使其相機行事。子光遂藉宴王僚之機，使專諸行刺，事成子光就位是爲闔廬。

乙・作戰經過概況（參閱附圖第三其四）

紀元前五〇六年十一月庚午日吳楚二師陣於柏舉（今湖北麻城縣）。楚師方面係以令尹子常爲將，史皇爲佐，吳師方面係以伍子胥爲將，孫武爲參謀長，吳王闔廬亦躬自立於第一線，以勵士氣，於是激戰以起。當時吳之兵力三萬，楚師爲二十萬云。

先是吳師自淮乘舟西進，至州來舍舟於淮汭（今瓦埠湖），自漢北前進，與楚師夾漢水而陣，楚左司馬向子常具申意見曰：「子緣漢水而與吳師對峙，竭力不使其渡河，我使万城以外之兵力趨淮汭，以破壞吳之乘舟，歸而堵塞大隧，直轅，冥阨三險路口以絕其歸路，子再渡漢水而攻於前，我自後攻其背，必大敗吳師」。子常接受此項建議，遂令左司馬依謀而

行，此時有武城大夫名黑者，謂子常曰：「吳用木兵，我用革甲，彼鈍我銳，不可持久，應取速戰，其佐史皇謂子常曰：『楚人嫌子而愛司馬，若司馬毀吳舟於淮，塞城口而入，是彼獨獲克吳之功，國人益愛戴司馬矣。』子必速戰，不然不免殺身之禍！」子常受二人之鼓吹，遂渡漢向吳採取攻勢。吳師恐後路被楚遮斷，遂逐次向舉水以東退却，楚師追蹤而至，陣於大別山附近。吳師見後方已有保障，遂再轉取攻勢，三戰而將楚師擊退於舉水西岸。此時楚令尹子常知事不可爲，欲棄師前逃，史皇曰：「安則把攬政權，有難事則想逃走，將向何國？何國留汝無用之人，子必死難，則以往之罪或能倖免」。子常受史皇之奚落，不敢逃走，勉強與吳師對陣於柏舉之線。

闔廬之弟夫概王晨請於其兄曰：「楚瓦（子常名）不仁，其部下皆無死志，先攻擊該卒，其卒必潰，然後以大師繼之，必奏大捷」。吳王不允。

夫概王出謂部屬曰：「義所當爲，不必待命，今日正是此種情形，今日我死，楚亦由此滅亡矣，我能不決死以戰乎！」於是以其所屬五千人，先擊子常之卒，子常之卒果潰，楚師因之大亂。吳師乘勢轉取攻勢，遂大敗楚師。子常奔鄭，史皇與其所部全數戰死。

吳師追擊楚師至清發水（今涓水），將擊之，夫概王曰：「困獸猶鬥，况人乎？若知不免而致死，必向我反擊，我由此致敗亦未可知。設使先渡河者知已倖免，後者慕已渡者，則門心將全喪失，我乘其半渡而後攻擊之，其不勝者鮮矣」。吳王從之，又大敗楚師。楚人方將飯食炊熟，吳人已至，乃捨飯逃，吳人食其遺飯而追之，敗諸雍澨（今皇市附近），五戰及郢（今江陵縣）。楚昭王偕官眷逃走，先至墮，而後入隨。吳師則沿漢水攻略楚之城邑。幾將楚國覆滅，不久楚大夫申包胥乞秦師至，吳師始撤出楚境返國。

丙・戰役結果

吳王闔廬由勝楚之後，不免陷於驕蹇。此時在吳之南方新起之越（夏少康之後，受楚懲惡一再犯吳之南境。及至紀元前四九六年，吳王闔廬與越王句踐戰於檇李（今嘉興），吳師大敗，吳王受傷而死。其子夫差於卽位後之第三年（紀元前四九四年）大舉伐越，句踐只剩甲楯五千退保會稽（今紹興），使人卑辭乞和，夫差許之。夫差卽以常勝之師北上與諸夏爭霸，越王句踐則襲其虛，於紀元前四七三年遂滅吳。

楚昭王自吳師入郢之後，卽感覺國中不可一日無忠盡之臣，欲有忠盡之臣，須廣開言路。於是當吳師退，昭王返國之後，卽重用庶兄子西以當政，言聽計從，起用以前被黜之士，赦免平王放逐之人，卽爲昭王之仇人，因其有一二賢行，亦破格予以重用。是以不一年楚國恢復舊觀，越二年又有餘力對外矣。

越王勾踐滅吳後，踐夫差之路徑北進，大會諸侯於徐州，周王亦遣特使前來致胙。此時越已拓地至山東，與鄒魯爲界矣。不久楚已拓地至山東境，遂與越發生正面衝突。勾踐於紀元前四六五年死，以後其子孫不能繩其祖武，遂爲楚所併。

丁・對於本役之所見

楚原爲大國，因內政紊亂，國本動搖，令尹子常以貪故，致使鄰邦不悅，而國民離心，及蔡吳唐聯合軍一至，則全軍瓦解。吳原爲小國，只因肯禮賢下士，網羅人才，故內政及軍事，皆有顯著進步，及大舉伐吳，使素有威名之楚師，不得不一敗再敗，最好使其首都不保，蓋孫武一人之力也。不久孫武隱遁，吳師亦以敗退出楚境。又不久被滅於越。越強不久：又被滅於楚。蓋楚有悠久文化。故能於短短時日中恢復舊觀。而吳越原無文化基礎，只因一時發憤爲雄，且能招致賢能之士，是以遽然富強。但吳

越二王不知保泰持盈之說，一強便驕。吳王殺伍子胥，致使吳國由強而被滅於越。越王不容文種與范蠡，致使越之稱霸幾如曇花一現。文化與國祚之關係如此密切，吾人能不勉之哉。用賢與富強之關係如此密切，吾人能不慎之哉。

第二節 戰國時代之戰（參閱附圖第四其一）

周自東遷以來，雖未恢復天子之實權，然春秋之初尚稍存威嚴，受天下尊敬。故諸侯圖霸業者，必藉言尊王以收民心，及周室衰無恢復維持之望，而諸侯以相爭相併，次第强大，遂謀欲統一天下。是以春秋末年，戰國初紀，未有一人再唱尊王者。

當王室威嚴衰於上時，而陪臣勢力反增於下。蓋春秋之際，諸侯汲汲於會盟，國內之事，多委於羣臣。故其臣頻施私惠，得國民之心。且當時列國交涉甚繁，其臣奉使他國者，常竊通懲懃，以為日後之外援。故權利

日增，遂篡其主。齊有田氏篡國是謂田齊，晉有韓魏趙三家分領晉地，是謂三晉。以後周王策命晉三家爲諸侯，是爲戰國時代開始。時在紀元前四〇三年，爲歐洲希臘第二次伯羅奔尼薩戰役終止之次一年也。

又十八年後即紀元前三八六年而齊田氏（和）亦奉命爲諸侯。於是春秋時之列國滅亡殆盡，惟北有燕，南有楚，西有秦，再加上田齊，韓，魏，趙四個新國，稱爲戰國七雄，其割據形勢如附圖第四其一所示。

宋魯衛鄭周，雖尚保殘喘，然已失獨立之柄。天下大勢全爲七雄所左右，就中占主動之位者爲秦，其餘六國，僅立於防禦之地位而已。

秦爲舜虞官益之後，原爲附庸國居渭水上游。襄公時扶周平王卽位於東都，以功封諸侯，且賜西都附近地，秦始坐大。至穆公時國勢日強，屢與晉爭霸。但迭遭晉挫其銳鋒，無法東出潼關。於是放棄向東發展企圖，而專征西戎，廣拓疆土，修內政，增國力，紀元前三六二年秦孝公出，英明有大

略，襲祖宗富強之餘，始逼中國。秦之富強，所以冠當時者，其故如左：

(一) 春秋之末，中國諸侯或同盟或爭伐，不遑暇日，國力以衰，其間獨秦自穆公至孝公凡二百五六年，專以修養國力爲務。

(二) 秦之根據地，當陝西省，頗佔要害，退可防諸侯，進可以制東方，而六國之地，概屬平衍，其形勢大劣於秦。

(三) 秦之歷代君主，常用意人材，孝公出，令募天下之士，是以商鞅，范睢，李斯等有志者，皆集於秦，秦任客卿，益圖富強。

(四) 紀元前三五九年(周顯王一年)孝公聽商鞅之謀，一變國政。

秦自是頻加强大。其改革要義，主於增財源，強兵力。令曰：民有二男以上不分家者倍其賦。又勤於農耕紡織者免力役；不然者沒官爲奴婢，所以增財源也。一切爵位，悉自軍功授之，雖宗室無軍功者亦除籍。所以強兵力也。

戰國時代既以上述之情形開場，則戰爭次數較前益多，而慘烈程度亦較前加甚，所謂爭城以戰殺人盈城，爭地以戰殺人盈野之說，便產生於此一時代。故戰國之歷史可以分爲三期，由紀元前四〇三年三晉建侯起，至前二五九年秦孝公變法止，凡四十四年，是爲初期；由秦始變法起至前二八八年秦齊互相稱帝止，凡七十二年是爲中期；由秦齊相帶起，至前二二一年六國盡滅止，凡六十七年，是爲末期。此三時期中，舉凡一切皆有顯著變化，可抵春秋以前之總歷史，在在證明戰爭雖爲毀滅性之浩劫，但確爲人文進化之推動力。中國百家之說並起爭鳴，即在戰國中期開始。吾人拋開百家學說不談，茲介紹最有關軍事思想之一二戰役如次：

其一 孫臏敗龐涓於馬陵之戰

A · 戰爭起因

龐涓爲魏之大將，孫臏爲齊之參謀長，兩國因何惹起戰爭？而孫臏以

何方法竟使龐涓敗於馬陵？此二問題頗含有若干藝術性在內，且吾國稱爲武經之孫子十三篇，即係由孫臏發揚光大，今不能不稍費時間，以說明其兩國之戰爭起因。

三晉建侯之後，於開國初期之四十年內，各將其國都還於最適宜於向外發展之地帶。趙初都於中牟（今河北邢台與邯鄲之間），則南徙於邯鄲；韓初都陽翟，東下滅鄭，即以鄭都爲新都（今新鄭），魏初都於安邑，則東徙大梁（今河南開封）。各國並開招賢館，以延攬天下人才。

龐涓與孫臏俱從鬼谷子學兵法，涓歸魏任大將軍，臏往投之。詎知涓忌臏才，恐奪己位，遂陰陷之以刑冀絕後患。嗣知臏受有秘傳，遂陽示恩惠僅用刖刑，俟臏將秘傳書畢再置之於死地，蓋如此可收一舉兩得之效。臏察知陰謀，遂佯瘋避禍，久而久之，涓信以爲眞，乃懈其監視。會齊使田忌來魏，臏夜見之於駢館，忌奇其才，秘載歸齊，遂爲忌之座上客。

•以後忌與齊王較乘，臘設計屢勝王駟，於是田忌乘機荐之於土，齊王頗倚重焉。

紀元前三五二年魏使龐涓伐趙，圍趙之都城邯鄲，趙遣使求救於齊。齊因此發兵，使田忌爲將，臘爲謀士以救趙。尅日出師。於是齊魏衝突以起，而「孫龐鬥智」之佳話乃由此產生。

B・作戰經過概況（參閱附圖第四其三）

先是齊王以臘爲將，臘辭以刑餘之人不可，乃使田忌爲將，而孫子爲師，居轎車中，必爲計謀。田忌擬引兵直趨趙都。臘曰：「夫解雜亂糾紛者不控拳，救鬪者不搏戟，批亢搗虛，形格勢禁，則自爲解耳。今魏之輕兵銳卒竭於外，而老弱疲於內，若引兵疾走其都，彼必釋趙而自救，是我一舉解趙之圍，而收斂於魏也」。忌從之，遂直走魏都一大梁（今開封）

魏見齊師來伐，即發大兵禦之，使太子申爲將。十月邯鄲降魏，龐涓帥魏師，直趨齊師之後逐之，擬使齊卒無一人生還，遂與齊戰於桂陵，魏師大敗，是爲第一次桂陵之役。

又十二年後（一說十五年）魏攻趙，趙告急於齊，齊宣王使田忌將而往，直走大梁。魏將龐涓聞之，去趙而歸，齊既已過而西矣。孫臏爲使龐涓輕軍逐利，乃向田忌建議曰：「三晉之兵素悍勇而輕齊，齊號爲不堪一擊之兵。善戰者，因其勢而利導之，兵法有云：『百里而趨利者蹶上將軍；五十里趨利者軍半至』。如使齊師入魏境爲十萬灶，明日爲五萬灶，又明日三萬灶，則涓必逐利矣」。齊師果按臏言，逐日減灶。

龐涓追隨齊師而行，發見軍灶日減，大喜曰：「我國知齊軍怯，入吾地三日，士卒亡者（潛逃者）過半矣」。乃棄步兵，率精銳兼程倍日逐之。臏預料本日晚當至馬陵。馬陵道狹而旁多阻隘，可伏兵，乃砍大樹，白

而書之，曰：「涓死此樹下」，令萬弩夾道而伏，預告日暮，見火舉，俱發。

涓兼程前進，夜至馬陵道，見白晝，以火燭之，讀未畢，萬弩俱發，魏師大亂。涓知智弱兵敗，遂自刎。齊師乘勢攻擊魏太子申之師。太子申戰死，是爲第二次馬陵之役。卽梁惠王向孟子述說「東敗於齊，長子死焉」之史實也。

○・役所見

此戰之結果，雖魏一再敗而齊勝，但魏國並未招致亡國之痛。反促使魏惠王招賢納士，企圖獲一國富兵強之策，準備報仇雪恥。是以孟子不遠千里而來大梁，致留下一篇孟子見梁惠王之偉論。此段談話惜在戰國時代不與各國國軍相合。各國所寤寐以求之者爲「功利」，而孟子所建議者爲「仁義」，故終未獲一行之機會焉。

然由馬陵之役見出戰國時代之用兵，已較春秋時代有顯著之進步，即春秋時代之戰，尙以正面衝突爲主要戰鬪方式，其用箭之時機亦少。而在馬陵之役，不僅純以側面攻擊取勝，且發見敵人，則萬弩俱發，以破魏師。可見弓箭不僅促成由遠處即須從事接敵運動，而帶有以弓箭可決戰局之趨勢。是以中原各國造箭特別馳名，而甲冑盾牌之屬，亦廣爲軍隊所用，蓋不外企圖避遠戰之損失以近戰與敵決勝已耳。

附記本段歷史資料之來源及其矛盾之處，茲爲考證如次：

1. 史記孫子吳起列傳所記者：（一）紀元前三五三年魏伐趙，趙急請救於齊，齊令田忌爲將，孫臏爲師救趙。臏爲衝魏都之虛，直走大梁。魏果去邯鄲與齊戰於桂陵，大破梁軍。（二）後十五年趙與魏攻韓，韓告急於齊，齊使田忌將而往，直走大梁，魏將龐涓聞之，去韓而歸，齊軍概已過西矣，涓急追之，是爲馬陵之役。

2. 史記趙世家第十三所記者：趙成侯二十一年魏圍我邯鄲，二十二年魏惠王拔我邯鄲，齊亦敗魏於桂陵。二十四年魏歸我邯鄲，與魏盟漳水上。

3. 史記魏世家第十四所記者：（一）魏惠王十七年圍趙邯鄲，十八年拔邯鄲，趙請救於齊。齊使田忌孫臯救趙，敗魏桂陵。二十年歸趙邯鄲，與盟漳水上。（二）三十年魏伐趙，趙告急於齊，齊宣王用孫子計，救趙擊魏，魏遂大興師，使龐涓將，而令太子申爲上將軍，太子襄與齊人戰，敗於馬陵，齊虜魏太子申，殺將軍涓，軍遂大破。

4. 史記韓世家第十五所記者：在魏惠王三十年時代，爲韓昭侯十八年，韓無外患，亦未犯人。

5. 史記田敬仲完世家第十六所記者：在魏惠王三十年時代，爲齊宣王

二年，魏伐趙，趙與韓親共擊魏，趙不利，戰於南梁，齊救之，敗
魏於馬陵。

以上五段同出於司馬遷一人之手，而矛盾之處竟如此顯明，可見盡
信書不如無書一說，確爲至理名言。又以現在之地理觀點證明當時齊
魏交戰之情形，則以魏世家所記者爲可靠，且合乎軍事實況，故本史
採用魏世家之所記者。

其二 秦白起破趙軍於長平之戰

當關東諸國肆意互相攻伐之際，而秦已坐大關中。於是遠向齊國訂交
，近向鄰國蠶食。致使韓，趙，魏，楚之領土日被秦兵略取。諸國爲抵抗
秦國之侵略，皆棄嫌，訂立攻守同盟，名曰合從。從者縱也，南北爲縱，
當時六國（齊楚燕趙韓魏）位置列於南北。故六國同盟曰合從。始倡合從
之說者，爲洛陽人蘇秦，先說燕，次及趙，遂勸其餘四國同盟，而身爲之

長，並相六國。時在紀元前三三三年，爲亞歷山大帝遠征波斯之次一年。吾國爲周顯王三十六年。

然不久齊魏背盟，合從遂壞。其後十五年即紀元前三一八年楚趙魏韓燕五國復合從以伐秦，然反大敗。秦乘諸侯恐怖，頻出遊士，使說合從之不利，而言連衡之利。衡者橫也，東西爲橫。當時秦在西，六國位於其東，故六國服事於秦曰連衡。專倡連衡之說者，爲魏人張儀。替秦說降六國。然不久以事去秦，連衡亦敗。

紀元前三〇七年（周赧王八年）趙武靈王爲備四境之難，開始變胡服而行騎射，趙因以強。於是各國羣起倣倣。以往原以車戰爲主，及戰國初葉漸以步戰爲主，此後又增加一騎兵，雖未決定以騎兵爲主兵，但因其機動性增大，是以戰型亦較前進步，遂發生殲滅戰焉。爲證明此說之可靠，則以長平之役最爲明顯，茲特述其始末如次：

A・秦趙戰爭起因

秦昭襄王承其祖先克勤克儉之遺業，國力大增。於是帝天下之志隨之而起。爲兼併六國，不得不網羅天下人材，是以關東不得志之士，羣向秦國求一噉飯之地，而秦勢益強，及至紀元前二六〇年頃與秦接壤諸國，皆爲其武力所屈服。六國猶未能團結一致對秦。

紀元前二六二年（周赧王五十三年，歐洲羅馬與迦太基之第一次布匿戰爭第二年）秦遣武安君白起伐韓，拔野王城（秦改稱河內）以歸。韓之上黨城守馮亭以與其國都交通斷絕乃降趙。趙得地大喜，遂封馮亭爲華陽君以崇賞之，然馮亭垂涕不見趙使，曰：「吾不忍賣主之地而食也」。

秦見趙國不勞而得名城（上黨），心中不甘，諷令獻秦，趙不應。秦遂遣左庶長王齗爲將侵趙，攻陷上黨（今山西長子縣）而佔領焉。上黨民衆見城已破，懼秦罪誅，咸走趙以避。趙即遣廉頤爲將拒秦。據守長平（

今山西高平縣）之險，以老秦師。秦軍數度攻趙，趙軍數敗，但廉頗堅壁不出。此時趙卒逃亡日增，趙國人民大恐。於是趙王屢遣使責之。詎知廉頗決心不變，仍以守勢困秦軍，彼認為惟有此法可使秦軍無功而退。此際君臣意見分歧之象已露，而患懼秦病之失敗份子乃漸漸抬頭，主提前決戰或即時主和之言論，不時傳於邯鄲市上。

秦國原冀短期內即能結束侵趙之軍事，準備另向南方發展，不料遭逢廉頗長期抵抗之戰略，由四月至七月尙無結果，竟使速戰速決之戰略失敗，君臣大為急燥。此時據諜報所知，趙國懼割地之禍不肯講和。秦國唯一之計祇求趙國早日決戰。然廉頗善於用兵，決無法使其決心轉變，最可靠者為除掉廉頗始有決戰希望，惟早日決戰始能早日結束戰局。於是秦首相應侯范睢使人行千金為反間曰：「秦獨畏馬服君（趙奢）之子趙括為將耳，廉頗易與」。此種謠言風行於邯鄲市內，人人皆以為廉頗無能。

趙國原有親秦派之勢力甚大，以趙王倅臣郭開爲首領，向主臣侍秦王之策略者。然至秦趙開戰後，此派亦以抗戰第一勝利第一趨奉趙王，趙王益以郭開爲重。實際親秦分子，朝夕所企望者爲與秦國早和。及見趙王抗戰決心甚堅，不敢公開主和，祇好促使趙王早日與秦決戰。至於勝負並未注意及此，設趙國不幸戰敗，則益合彼等希望，蓋彼等常云：「爲達攘奪政權之目的，並不擇任何手段也」。不期偏有廉頗作梗，該等之主和主戰大計皆不能有所施展。

正當趙王與廉頤意見相左之際，突然秦國送來千金之禮進入郭開之荷囊，郭開知趙王正恨廉頤拒命不出壁擊秦，於是將市中謠言，急速報於趙王。趙王卽以趙括爲將代替廉頤，促其尅日赴任。

趙括爲馬服君趙奢之子，幼讀其父之書，能背誦如流，自以爲天下莫有能比其再佳者。與其父談兵法，其父不能難。括母聞而喜曰：「吾子不

愧爲名將之裔矣」。其父曰：「否！並不佳也」。括母驚問曰：「何故耶？」。奢曰：「兵，死地也，而括言之甚易，異日設使趙括爲將，則破趙軍者必括也」。及至趙王拜括爲將之命甫下，趙相藺相如進諫曰：「王以名使括，若膠柱鼓瑟，必至損折，蓋括徒能讀其父書傳，不知合變也」。王不聽。及括將行，括母上書言「括不可使」。王曰：「我已決矣」。括母因曰：「卽有不稱，妾請無隨坐（連坐），趙王許之。

B・作戰經過概況（參閱附圖第四甲及乙）

秦王聞趙括已將，乃陰使武安君白起爲上將，而王齮副之，並傳令於軍中曰：「敢洩白起爲將者斬之」。趙括至軍，悉更廉頗之約束，並撤換頗所委之軍吏，出擊秦軍。

白起見趙軍出擊，佯敗而走，預張二奇兵以刦之。趙軍逐勝，追造秦壁，壁堅拒不得入。而秦奇兵之一萬五千遮斷趙之退路，又一軍五千騎，

斷絕趙軍與趙原壁之連絡。此時趙軍分爲二部，一在原陣地，一在秦軍包圍之下，補充給養之路遂絕。

秦見包圍態勢已成，即不時出輕兵擊之。趙屢戰不利，遂就地築壁堅守，以待援軍。

秦王聞趙軍糧道斷絕，王親赴河內（即韓之野王）賜民爵各一級，徵召十五歲以上之男子，悉赴長平遮斷趙之援軍及糧食。

及至九月，趙卒不得食已四十六日，皆在內部暗中相殺以食，來攻秦壁，欲突圍而出，分爲四隊，施行猛烈攻擊。雖再接再厲反復衝鋒至四五次之多，但秦壁如鐵，卒不得出。趙括率精銳自出搏戰，秦軍射殺趙括，括軍敗，卒四十萬人降於武安君帳下。時在紀元前二六〇年，爲歐洲堪尼之戰前四年也。

白起計曰：昔日秦已拔上黨，上黨民不樂爲秦而歸趙，趙卒反復，非

盡殺之，恐爲亂。乃挾詐而盡阬殺之，遺其小者二百四十人歸趙。計前後斬首虜四十五萬人。趙國變爲寡婦國，於是大震。但親秦派則酌酒相慶曰：「此後吾輩可在秦廷指導及提攜之下獨操政權矣！」

C · 戰役結果

紀元前二六〇年（周赧王五十五年）十月，秦復定上黨郡，秦軍分爲一部。王齗攻陘皮牢（今山西河津縣）陷之；司馬梗定太原乘勢攻趙略韓，有一鼓可定之望。韓趙大恐，使蘇代（蘇秦之弟）以厚幣說秦相罷兵，結同秦王被范雎說服許韓趙割地以和，次年正月皆罷兵，而白起與范雎之間意見以生。及至是年九月秦復發兵使五大夫王陵攻趙邯鄲。是時白起因病留養未行。紀元前二五八年正月陵攻邯鄲不克，秦增援，陵兵亡五校。秦王促白起代陵爲將，起堅辭，秦王不悅。嗣秦軍大敗，起有毀謗秦王之嫌，遂免武安君爲士伍，遷於陰密（涇水上游）。不久被殺。蓋白起恐趙

報阨卒之怨，抵抗益力，未必有功，是以堅辭不行。而應侯陰使白起於前一年大功不成。今當趙已有備之際，反欲圍攻邯鄲，誠爲無謀之舉。由此可見白起雖被讒害，但其戰略眼光洵足稱也。

其三 秦國統一天下

昭襄王誤聽范雎之言殺白起，致使其統一大業，未克完成。長平之戰後九年卒，子孝文王立，孝文王即位卒，子莊襄王立，莊襄王三年卒，子政立，是爲秦始皇帝。紀元前二二一年秦王政立二十六年初并天下，爲三十六郡，號爲始皇帝（始皇三十七年而崩，子胡亥立，是爲二世皇帝，三年諸侯并起叛秦，不久秦滅，時在紀元前二〇七年，爲歐洲第二次布匿戰爭起後之第十一年，堪尼之戰後九年也）。

夫自蘇秦張儀出，而倡合從連衡之說，以後殆有百年間，六國君主，時或相結以抗秦，時或率他國以事秦，形勢反復不一，此時秦益強而六國

益衰，遂先後爲秦所滅，溯其原因，皆由六國之結合不固，與其君之不任賢能，是以致遭滅亡，茲詳其說如下：

(一)自當時形勢而言，六國利害相同，自必始終團結以當秦。但六國不然，縱一時團結亦不能久，齊魏二國先被秦誘，背合從之約以襲趙，楚亦尋爲秦歎與齊相攻。時齊湣王破燕，滅宋，頗輕列國。燕昭王舉樂毅謀恢復，與楚共襲齊，降七十餘城。已而樂毅因謗去燕。齊將田單破燕軍，復其淪陷之區。六國之君互相攻伐如此，秦在其間，得收漁翁之利。

(二)齊不用孟子，魏疑吳起，燕罷樂毅，趙不信廉頗李牧，楚黜屈原，韓不聽韓非，六國之君，概多愚闇，不知用賢臣良將，用之而亦不信。故其國勢日頽。秦乘六國不和，從范雎謀，用遠交近攻之策，頻使諸侯孤立。又利其國君多庸愚，用李斯計行反間，使其君臣相疑，然後遣白起，王翦等猛將以攻之。韓以前二三〇年亡，後二年趙亡，又三年魏亡，更

二年楚亡，其翌年燕亡，又翌年齊亡。時周之王室自平王凡廿五代，至赧王降於秦，秦遂統一天下。自周建國九百零二年，秦代之而爲中國全土之主權者。

第四章 楚漢戰役

秦始皇死後立二世爲帝，天下大亂，羣雄在各地蜂起，首爲陳勝吳廣之揭竿起義，繼爲項羽劉邦等兩雄舉兵，更演出逐鹿中原之活劇焉。

第一節 鴻門之會

項羽爲吳人，卽爲蘇州附近有膂力才氣之勇士也。年廿四，率兵八千渡揚子江，沿途集兵得六七萬之衆，進至河北與秦兵戰於鉅鹿，大破之，其勇名遂馳於天下，而彼奉楚懷王爲主，懷王乃令天下曰「先入關中者王之」。時沛公劉邦年卅九歲，毅然率兵十萬西進，迂回燒闢而擊秦兵，大勝之，陣於霸上。秦廷大驚降服。因而劉邦除秦苛法，布約法三章，欲守

關中，一方項羽戡定河北地方之後，即提四十萬大軍向關中西進。然劉邦既早亡秦，已落人後，乃大起嫉妬之心，欲擊劉邦，而陣於鴻門。劉邦依張良之計，會羽於鴻門，卑辭以謝項羽，項羽意雖解，然其參謀范增欲殺劉邦，授意項莊，使舞劍。張良覺之，即招壯士樊噲來至席前救之，當時劉邦有危如風前之燈，幸得逃席而遁，故項羽不樂，而怒焚秦都咸陽，屠殺人民，并憤懷王將關中地封他人。於是流懷王於長沙，後遂殺之，彼自操縱權勢，任意配置諸侯，移封劉邦於漢中之僻地，然後去關中，都於東方之彭城（今徐州府）自稱西楚霸王。

第二節 彭城及睢水之戰

漢王劉邦暫在漢中隱忍圖治，養精蓄銳以待時機，此時得項羽出彭城北征齊國之報，先命韓信征服關中以開進路，其次傳檄宣佈項羽之罪，而起義軍，響應者達五六十萬之多，劉邦率之，連進占領彭城。項羽在北方

聞之大怒，留一將攻齊，自率精兵三萬疾馳而返，大破劉邦軍四十萬人於睢水。夫劉邦之命運幾將盡矣，時大風忽起，劉邦乘天地晦暝之際，僅以身免，此戰劉邦軍死傷二十餘萬，悉入睢水，睢水爲之不流，在彭城之劉邦守兵不戰而降，彭城遂復歸於項羽手中。

第三節 榮陽之戰

劉邦在睢水大敗，出走榮陽，收集散卒，欲防項羽西進。因此命蕭何掌管後方資糧之事，命韓信攻略北方諸州，與九江王黥布同盟，使彼征定南方諸州，且使謀臣陳平用黃金離間項羽君臣，以除去項羽之左臂范增，欲使彭城陷於孤立，而項羽自滅，此誠人作戰之策略也。然項羽亦是英雄，即進兵圍攻榮陽，劉邦大窘，忠臣紀信替死，彼乃得間逃入關中。此時梁有彭越者，遙應劉邦起兵，項羽大怒，折回擊之。劉邦聞之，又從關中出陣成皋。項羽又來攻略榮陽成皋。爾後兩軍在其附近之地角逐，項羽常

佔勝利。然項羽之側背，實感危險矣。何則？嗣後韓信以破竹之勢攻破魏趙，復取燕，掠齊，已迫彭城，黥布又自南方前進，梁之彭城徇下梁地十七城，由北西南三面會圍彭城。項羽亦覺大勢爲難，請求議和，以鴻溝（沐河）爲界，二分天下，東爲楚，西爲漢，然後項羽引兵回彭城。

第四節 項羽之命運——垓下決戰

楚漢和議告成，劉邦欲西歸。然謀臣張良陳平等勸以乘機滅項羽。劉亦同意。遂驅軍追擊，而圍困之於垓下，項羽當時兵數不少，因未料及有此意外事，故未防備，而致此耳。此殆所謂人之命運使然歟！是夜漢軍不知是否有心高唱楚人之歌？是予項羽心中以如何悲痛之感耶？「漢軍已盡得楚地乎？何楚人之多耶？」忽然意氣消沉，乃招集左右開離別之宴，慷慨悲歌，其歌如下：

力拔山兮氣蓋世
時不利兮骓不逝

雖不遺兮可奈何
虞兮虞兮奈若何

虞美人和之，悲慘之氣瀰漫於堂，左右皆泣下不能仰視。然彼爲傑出之英雄，彼葬坐以待亡者，今欲爲最後一次之奮鬥，以試其命運，乃率倔強之士八百餘騎，突破夜圍，渡淮河以南走。因漢軍追擊甚急，士兵四散，祇剩百餘名，急忙中，以一農夫作嚮導，誤入沼澤之間。正在覓路，敵之大軍由後追來。項羽以爲今死於此矣，乃作一大逆襲。敵兵萎靡，始不敢逼。項羽乘間率主從十八騎，南走到揚子江北岸之烏江，守渡者讖舟以待，勸其渡江以圖再舉，項羽以戰敗愧見江東父老自刎而死。於是楚國全亡，天下歸於劉邦之掌中，建立漢國焉。楚漢爭六年於茲矣。時在紀元前二〇二年，是年正爲迦太基之英雄漢尼拔，在撒馬一戰而敗於羅馬上將之年也。劉邦由布衣一躍而爲皇帝，定都洛陽後遷陝西長安，開漢家四百年之基業。

第五節 戰役所感

在本戰役，連戰連敗之劉邦，得母後之勝利，連戰連勝之項羽，卒至敗滅者，史家謂劉邦之德所致云。彼之寬容大度，固爲得天下之原因，然由戰法論之，則當評劉邦戰術敗而戰略勝，項羽戰術勝而戰略敗也。劉邦首先進入關中，以制秦之死命，第一戰略的着眼已佔優點！厥後隱忍於漢中之僻壤，實際則漢中爲物質富豐之地，以作他日雄飛之計，此爲第二戰略的着眼之優點；其第三之優點則所謂自北西南三面席捲項羽之領土，而封鎮壓迫之是也。此亦爲項羽最後致命之打擊。以上三點劉邦先得天下之人心，其次養精蓄銳，終乃獵彼猛虎。縱令間有區區之小敗，然於大局無甚影響。反之項羽，力舞劍東奔西走，朝夕不遑，正似猛虎之猛，終致力盡而斃。總之項羽注一小處而誤大局，故徒勞無益耳。且劉邦集蕭何張良韓信等羣臣之智，而善於利用之，反之項羽亦有一范增。彼在時羽之勢強

莫之敢動，彼亡之後，項羽已成爲南風不競之武夫矣。

除上述政略戰略爲劉邦致勝原因之外，其在戰術上亦有若干成就之處，就中尤以韓信之作戰指導，特爲傑出，稱之爲中外古今一人，亦非過甚其詞。今僅摘述井陘與垓下兩役之作戰指導，以證吾之說焉：

其一 韓信敗趙軍於井陘之戰

紀元前二〇五年（漢高二年）劉邦遣韓信擊魏王豹，定魏，改爲河東郡（今山西安邑）。劉邦遣張耳與韓信合兵，引軍東北擊趙代，後九月破代兵，擒夏說於閼與（今山西長治），信與張耳以兵數萬（精兵被漢王收去，僅剩老弱），欲東下井陘擊趙。

趙王與成安君陳餘聞漢軍旦夕來襲，聚兵井陘口，號稱二十萬。廣武君李左車謂陳餘曰：「今井陘之道，車不能方軌，騎不能成列，其勢糧食必在後，願假臣奇兵三萬，從間道絕其輜重，足下深溝高壘，勿與戰，彼

前不得門，退不得還，野無所掠，不十日而兩將之頭，可至麾下。否則，必爲二子所擒矣」。陳餘常自稱義兵，不用詐謀奇計，竟未用左車之策。韓信使人間視（卽間諜）知其不用左車策，還報，信大喜。乃敢引兵進出隘路。未至井陘三十里宿營，夜半傳令曰：

一、令輕騎二千騎，每人持一赤旗，從小路依山隱蔽而望趙軍，俟趙軍空壁逐敵，卽疾入趙壁，拔其旗而易赤旗。

二、令副將傳餐曰：「今日破趙會食（聚餐）」。

三、令萬人先行，出背水陣。

右令下達畢，諸將皆不信，佯應曰：「諾」；私謂軍吏曰：「趙已先據便地爲壁，且彼未見吾大將旗鼓，未肯擊我前行（卽夜中派出一萬人之先遣部隊），恐我至險阻而還」。

趙軍在壁上望見漢軍出背水陣，以韓信無謀，皆大笑，拂曉信建大將

之旗鼓，鼓行出井陘口。趙欺其易與，開壁擊之，大戰良久。於是信耳佯棄旗鼓走水上軍；水上軍開入之，復疾戰。趙軍果空壁爭奪漢軍遺棄之旗鼓，逐韓信一耳。

信耳已入水上軍，因退路皆無，軍皆殊死戰，不可敗。信所出奇兵二千騎，共候趙軍空壁逐利。一見趙軍悉出，即馳入趙壁，皆拔趙旗，立漢赤旗。

趙軍既不勝又不能得信等，欲還歸壁，一望壁皆漢赤旗，而大驚，以爲漢皆已得趙王將矣，兵遂亂遁走，趙將雖斬之，然軍心已散，不能禁也。於是漢兵夾擊，大破虜趙軍，斬成安君陳餘於泜水上，擒趙王歇。韓信令軍中勿殺廣武君，有能生致者獎千金。於是不久有縛廣武君而致帳下者，信乃親解其縛，東嚮坐，西嚮對，師事之而問計焉。蓋李左車之謀果爲陳餘所用，則漢軍決無今日之勝，是以信欲生致之將爲自己用也。

其二 垓下決戰之概況（參閱附圖第五其三）

紀元前二〇二年高祖與諸侯兵共擊楚軍，與項羽決勝垓下，淮陰侯將三十萬自當之，孔將軍居左，費將軍居右，皇帝在後，絳侯將軍在皇帝後，項羽之卒可十萬，淮陰先合，不利。却。孔將軍，費將軍縱兵夾擊，楚兵不利，淮陰侯復乘之，大敗垓下，項羽卒聞漢軍楚歌，以爲漢盡得楚地，項羽乃敗而走，是以兵大敗。漢使騎將灌嬰追殺項羽於東城，斬首八萬，遂略定楚地。

以上之二個作指導戰，迄今猶爲新穎，雖堪尼之戰，亦不能獨美於前，彼得大帝之波爾塔發勝利亦不能誇耀於歐洲也。